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 時)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向大會報告，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是洪平朗議員，在洪平朗議員未質詢之前，請問教育局長，那一位劉老師今天有沒有來列席？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

報告議長，他沒有來。他昨天有發表新聞稿，今天他沒有來。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你們有通知他來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

有，我們有通知。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現在很多市民都在看，也不要都說議會不對，議會因為洪平朗議員接受無辜的校長陳情，要請劉亞平老師到議會來說明，這個原本是一件很好的事情。而劉老師你在怕什麼？我實在想不透？你不但不來說明還對外放話，弄得滿城風雨、風風雨雨，好像議會都是亂源，是錯的一樣。也因為我們有一位可愛的市長，事實也是因為市長的縱容。我把縣市合併之後的議會，我們曾經請來議會說明的人員，向高雄市民報告，也讓高雄市民大家做個評斷，看到底是這一些善良曾經到議會備詢的這些老師比較傻？還是這一位劉大老師比較偉大？我宣布縣市合併之後，第一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請楠梓國小徐子媛營養師來到議會；第一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請六龜高級中學宿舍管理員呂素貞；第一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請市立六龜高級中學橄欖球隊施國成教練。以下是縣市合併之前：第 5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0 次會議，請楠陽國小附設幼稚園班謝忠修老師；第 5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請前金幼稚園李晴美園長；第 5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請小港國中張素杏主任；第 7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2 次會議，請環境保護局技工工友產業工會陳志帆理事長列席本會；第 7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請福東國小營養師游增賢；第 7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請大汕國小營養師吳怡昭；第 7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新興國小營養師葉素竹；第 7 屆第 5 次定期第 15 次會議，請福康國小營養師林秀美；第 7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請高雄啓智學校營養師陳純如等，這 12 位都曾經到議會列席說明備詢。

我想難道這一些人是比較傻嗎？或是比較誠實？或是比較善良？只有這一位劉大老師他比較偉大，可能是因為市長縱容的樣子。而他口口聲聲說他不是公務人員身分，有關軍公教我請教局長，劉亞平老師有領教育局的薪水嗎？請你說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知道軍公教是依法來執行他個人的職務，執行這個職務，我們都有給與津貼。

主席（許議長崑源）：

簡單就好，他有沒有領教育局的薪水？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他有領。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有領。請市民朋友看看、也聽聽看，他口口聲聲都說他是人民，說如果這樣，立法委員也可以隨便請人民到立法院備詢。而現在教育局長這樣說明，說他確確實實是有領教育局的錢，我現在都想不透，到底現在高雄市政府是私人公司？或是私人的雜貨店？或者是已經是私人的企業？還是公辦民營了？這些完全不是，你既然領了高雄市政府的錢，你卻口口聲聲說你是人民。議會，因為有人向洪平朗議員陳情，有好幾十個校長來陳情，做一個民意代表難道沒有義務請你來說明？你到底在怕什麼？我都想不透？你怕什麼？你如果沒有來這裡說明，還給你澄清的機會，這樣對你會比較不利嗎？你為什麼要弄得滿城風雨，每天都上網站攻擊洪平朗議員，你該來說明的你又不來。我在主席台也說過，所有的議員請基層人員，或是任何官員到議會備詢或是說明，如果所說的有不實之處，或是侮辱你們，歡迎你們提出告訴，你為什麼不來議會說明？我真的想不透，你到底是有什麼靠山？相信市民如果有看到的，自有公論。這 12 位善良誠實，而劉大老師你不要這樣亂搞。接下來開始總質詢，請洪平朗議員發言。

洪議員平朗：

主席、市長、市府各局處長、媒體朋友、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好。剛剛議長講的話，本席要延續繼續講下去，首先要請問勞工局長，蕭永達你認識對不對？教師會發起人是誰？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洪議員是指原高雄縣教師會，當時蕭永達議員也是發起人之一。

洪議員平朗：

蕭永達議員也是發起人，好請坐。蕭永達目前是市議員，我要請劉大老師亞平理事長注意聽，蕭永達是你的前輩，他的學識及社會歷練絕對贏過你綽綽有餘，他是不是也有在議會邀請市府的非一級主管到議會說明？這你可以請問蕭永達議員，他是你的前輩。再來，剛剛議長所講的這些人是不是有來議會說明？請聽詳細，有就有，沒有就沒有，如果有就不要再講了，你的前輩、你的前理事長發起人他是議員，他的學識，包括他的修養，種種方面都比你還要優秀，我肯定蕭永達議員，也希望你請問蕭永達議員有沒有這回事？

到議會說明是一件好事並不是壞事，我本來在 5 月 9 日質詢時，我是要感謝老師，要誇讚老師平時爲了教育下一代，而辛辛苦苦的付出，結果我還沒有講話，質詢內容到底要講什麼？他都還不知道，爲什麼他就在網路一直的攻擊我？爲什麼議長會這麼生氣？就是在 5 月 9 日的前一天晚上（5 月 8 日）他就在網路公開說很多扭曲事實的話；而 5 月 9 日又沒有來，議長才會裁示無限期停會，不然過去我相信議長也不會那麼生氣，所以這個原因是起於劉大老師亞平理事長，這個他自己要檢討。

我受到校長及老師，包括學生家長會會長的陳情投訴，本席認爲事態嚴重，有需要請他來議會說明，我在接到投訴之前的 15 天，我也有拜託教育局的連絡員鄭小姐通知他來，私下我也請教他幾個問題而已，我也跟他講有必要會請他到議會來說明，他也沒有意見，我也相信他會來。結果，他的動作有夠大，他什麼事情都做得出來，比人家所說的還要厲害，人家講的我還是不相信，所以有必要請他來說明，我看今天他沒有來也沒有關係，證明人家所講的都是事實，他的那一些動作，我請他來問了也是白問的。

今天最重要的一個問題，我那時候要問他有關於人家檢舉內容，我稍微向我們這些官員報告，一個工會可以長期占用忠孝國小，忠孝國小位於議會前面差不多 50 公尺，從 96 年在那裡占用至今最少也有五年至六年的時間。大家要知道，他何德何能爲什麼可占用學校？結果他付出的費用是多少？在這個契約書裡面寫得清清楚楚，水費 100 元、管理維護費 200 元免租金。我說一個工會，號稱有 9,600 人的會員，但這些會員在利用學校的資源，這是公產，這 9,600 人一個月所用的水費才繳 100 元、維護管理費 200 元、且免租金。來，請教教育局長，這有沒有合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這個部分我們了解的結果，當然這是當初在原縣政府的時候，是由學校跟他們簽訂的，我想這事件我們會請學校做檢討這個的收費，是否符合現有的規定？我們會要求學校。

洪議員平朗：

可不可以借他這個比較重要，可不可以借給民間團體？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基本上學校如果有閒置空間的話，在不影響學校教學情況之下，是可以考慮出借，當然借用的過程是由學校來決定。

洪議員平朗：

你就針對問題回答，我跟你講學校的租借管理須知，只同意辦理活動而已，只臨時性的可以而已。但是他一簽就是三年，你要知道工會閒雜人員進入校園，萬一發生問題誰負得起責任？是劉亞平要負責任或是局長你要負責任？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想這有分兩種租借，一種是比較短期。

洪議員平朗：

租借，不可以。學校管理須知裡面都說很清楚，平常日有學生上課的時候，可以借的時間是 6 點到 10 點；其他的時間都不可以借他們的，如果借給他是違反常理。你如果借給勞工局或是政府機關，這倒是還可以溝通，因為學校有校園安全問題，有可能發生霸凌或是性騷擾、或是危害到學生的生命安全，如果發生了我想你也負擔不起。你何必自找麻煩呢？你借給他沒有租金，你並沒有收他的租金，你只收水費 100 元、維護費 200 元，這 100 元、200 元只是象徵性的收費而已。今天就是有人陳情，說這種不合情理，是不是有勾結圖利之嫌？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所了解，當初在這個變更使用，用租借方式程序上是沒有完整，他是不合規定的。

洪議員平朗：

局長，合併之後整個版本都改變了，但是在高雄市的人民團體有多少間？你知道嗎？有 828 個，他常常說請老師到議會來說明，此例不能破。我跟局長講，如果這 828 個的工會人民團體，要求向學校租借閒置校舍做為他們的辦公室，或是做為他們的會址，這樣就天下大亂了，這樣是不是

會影響小孩子的受教權？所以再怎麼說，於理都講不通的。

爲什麼劉亞平可以把他的工會搬到學校，還有一個教師會，有兩個團體進駐學校，這個契約書寫的也不清不楚，因爲契約書裡面也要規定他們要借用的面積範圍，是借一樓或二樓，要寫清楚啊！現在變成只要學校的資源、學校的建設、學校全部的設施他都可以使用，怎麼有這麼離譜的事情？所以今天才會有人來陳情投訴，我難道不需請他來議會說明嗎？讓他講清楚這到底是有什麼原因？是不是有勾結圖利之嫌？說清楚不要讓人家常常投訴。

我是出自於這個原因，所以要請他來說明，難道有錯嗎？不行嗎？學校是我們的公產，不可讓外面閒雜人員去進駐，那一些人進駐學校，有可能我們爲了要維護安全，還要派很多人去維護，結果多少錢？才 200 元的維護費，而 9,600 人用的水費才 100 元，這樣學校要倒貼。現在學校的經費已經不夠了，還要支援人民團體，這個講不過去的，這個會引起很多人的懷疑，這有可能勾結圖利，或是劉亞平恐嚇校長，如果校長不准的話，他有可能會被逼退，他專門在逼退人的，所以因爲此事請他前來說明，也因爲是要把處理情形回報向我投訴的人，讓他知道，難道是我錯了嗎？難道不應該請他前來嗎？對於工會，我並不反對，他爲老師喉舌，我也不反對；老師的權利和學生的受教權，試問孰重孰輕？請教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學生的受教權絕對是擺在第一優先地位。

洪議員平朗：

好，優先。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對。我們期待所有的老師都是在第一線，都很認真的在教學。

洪議員平朗：

你把校舍借給人民團體工會，會不會影響學生的受教權？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學校會去評估，如果有多餘的空間，也是要依照程序辦理。針對這件案子，有去查明，當初好像沒有完成程序，沒有完成借用程序部分，我們會去瞭解。

洪議員平朗：

我已經告訴過你，你有沒有去看過學校的管理辦法？對於其內容，熟不

熟悉？可不可以借給人民團體？不可以借，借了就是違法。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假如有很多學校的閒置空間，大家都要爭取借用的話，會採用公開的方式，會比較符合程序規定。當然如果是指定特殊的，我就可以要求…。

洪議員平朗：

情形不是這樣，局長，告訴你，借用，此例一開，沒完沒了，整個就亂了套。你可以借用給劉亞平，難道就不可以借給陳明澤，就不可以借給張文瑞嗎？也是要借給他們！現在因為少子化的原因，閒置的校舍一大堆，學校校舍借給社會團體使用，進出閒雜人員那麼多，如果是假借洽公之名，而去行破壞之實，到時候發生了問題，請問誰來負責？又負得了責任嗎？難道是可承擔的責任嗎？當然是承擔不起，對不對？所以本席向議長建議，是不是要去查察本案？移送檢調，或是請局長將此案移送至政風室查察，到底有沒有違反利益輸送的問題？有無違法情事？據我所知，我也看了須知內容，不可以借用，為什麼又借用出去？一簽就是3年。縣市合併之後，整個版本全部修正過，不依照修正後的版本，反而根據未修正的版本辦理。

原高雄縣的教師工會也是在忠孝國中，而在100年5月1日勞動節成立的教師產業工會，也是在忠孝國中，這兩個是同母體，雙胞胎，重疊性很大。劉亞平是理事長，廖建中是教師會的理事長，並兼任產業工會的副理事長，這兩個人聯合在網路上撻伐、修理我，真的實在是…！兩位配合的天衣無縫；坊間上也流傳著，比傳聞中還更厲害，他講在高雄市，包括教育界，沒有一位是他所懼怕的，大家都怕他！有很多人，在座的三位議員同仁，也包括議長，我們不怕他！身為議員，「要有所為，有所不為」、「孰可忍，孰不可忍」。

今天，他竟然發動三民區的市民罷免我，真的有這麼嚴重嗎？在議會中，我並無提到任何事，只是請他前來說明而已，就在網路上大肆的批評我，串連全國的教師連署譴責，甚至還到三民區要罷免我。

主席（許議長崑源）：

洪議員，你沒告訴他說你好怕啊！

洪議員平朗：

我好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告訴他，你好怕。

洪議員平朗：

我不怕，相信議長你更不怕，在座的議員也不怕，我們都是老實人。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怎麼會不怕？他有陳市長在背後撐腰，我怎麼不會怕？市長，請你好好的聽完洪議員的陳述，等一下再答覆，可不可以這麼做。我認為校園的安全問題，絕對是比任何事還來得重要。

洪議員平朗：

擔任校長職務，是必須要經過好幾年的訓練，能夠擔任到校長，修養、學識都必須超越一般人，肯定是不想和他一般見識，不要因此認為是「怕他」。舉幾個簡單的例子和各位分享，也讓各位瞭解一下，有多位的校長因為小事就被他逼退，原因就在於他組織了這個工會，仗勢著工會的力量，他就好像是「鬥雞」一般，四處爭鬥，然而很多的校長都因為不願和他一般見識，自動提早退休，不然就自己走人，不當校長。這些絕對都不是此地無銀三百兩、無的放矢的事，例如路竹高中蘇進源校長，101年2月1日退休；大寮國中李水勝校長、福誠高中林文政校長、文山國小劉士麟校長、嶺口國小吳珍珠校長、陽明國中黃淑卿，這位更是離譜，黃淑卿原來是明華國中的校長，緣由：校舍興建工程，因為廠商財務出了狀況，工程只完成95%，也無法竣工，之後調任到陽明國中，結果這位劉亞平為了邀集會員加入，前到陽明國中拜會他，而這位校長答說：如果學校的老師都加入了高雄市的職業工會的話…。服務因此稍微怠慢了他，他就不高興了，就投書到行政院檢舉，然後一直不斷的找他碴、找他麻煩。黃校長真的是位優秀的人才，所以才以擔任陽明國中、明華國中的校長。對於這麼優秀的校長，竟然還要如此的被糟蹋，就因為沒有去配合他的會員邀集，就被檢舉，「假公濟私！」「公報私仇！」

劉亞平向來是爭議性人物，竟然要求老師要覺悟！我也要求老師要覺醒了，不要再被他利用了，不要被他當做破壞整個教育體制的工具。整個教育局機制辦法就規定的非常清楚明瞭，而他竟然對著校長、老師講：「校長，你要不要退休？如不退休的話，我就把你移送。」議長，不要光只講他是老師，就可以移送人，相信議長也沒有權力去移送，移送是檢察官的事務權責，就去報案，讓檢察官去移送。

「只要你退休，就無事；如果不退休，就移送。」囂張、跋扈至此，目中無人，唯我獨尊！在此正式聲明，我是針對劉亞平，對於其他認真教學的老師，我表示非常的尊重，包括校長、以及教育界的每一位工作人員，我表示支持、肯定。本來要用總質詢時間，當天劉亞平如果有前來，我是為了要表示感謝、讚賞之意，肯定教師的辛勤付出，因為國家未來的主人

翁，全部仰仗校長的治學。舉自己的例子來講，我就讀位在中正路、六合路的信義國小，是 5 年四班、6 年四班，當時的一位老師，家剛好住在學校對面，每天輪到他上課時，他就叫大家自修，而他在幹嘛？打麻將。搓麻將的聲音，在教室都可以聽的到，如果賭贏了就沒事，一旦賭輸了就不得了了，我們這些學生一定會被他打屁股，甚至打手心或打嘴巴，我是在這種環境中長大、受教的，我哪能有心讀書呢？因此我自小就不愛讀書，就是因為這位老師所致，所以真是誤人子弟；不過還好我的父母很疼愛我，看我快要掉入懸崖時，就把我拉起來，今天才能當上議員，不然我就繼續淪落下去了，也有可能變成社會的毒蟲。所以我說身為學校的老師是非常的重要，他擔任教育下一代的職責是非常重要的，一個孩子有可能因為他好好的教育下，就變成一位社會上有用的人，甚至有可能當上總統，如果誤人子弟的話，就有可能變成「十大槍擊要犯」。最近還在網路上攻擊我，又捏造不實的事實。首先，我要問警察局，議長，是不是請時間暫停？我要請刑大大隊長紀明謀進入議事廳。

主席（許議長崑源）：

時間暫停。紀大隊長有沒有來？請坐。

洪議員平朗：

紀大隊長，在前議員中，有一位很好的議員，叫做蔡長根，他的公子有一次酒駕自撞撞到安全島，結果身受重傷，救護車就送他到醫院去。但是楠梓派出所馬上將他從醫院裡帶出來，當時他身受重傷，所以全身都是血，鼻子也鮮血直流，結果一到派出所後，員警立刻把他手上銬和腳銬，假如他有咆哮的話，就會有脫逃之嫌，這樣你對他上銬是對的。因為他是受到重傷，所以他都自身難保了，當時他還說，我很痛苦，你是不是可以不要上腳銬？員警卻不予理會，結果是照樣被移送，繳完保證金，人就先出來了。隔天我的好朋友蔡長根議員就馬上來跟我說這件事，當時我剛好跟林武忠議員、吳銘賜議員在一起，我們 3 個人就趕到楠梓區偵查隊，偵查隊隊長看到我時，就拿了 1 根菸請我，當我把菸一點，在場的記者、媒體就一直拍攝、一直拍喔，說我在那裡囂張，還說我在刪警察局的預算。我請問紀大隊長，這幾年來，我身為執政黨的議員，我有刪過你們警察局的一毛錢嗎？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紀大隊長，請答覆。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我到高雄來審了四年的預算，在這四年審預算之中，非常感謝議長，也

感謝洪議員，還有全體議員非常的支持，沒有刪過一毛錢，尤其是洪議員，每次在審預算時，喊沒有意見的是最大聲之一，謝謝。

洪議員平朗：

我從來沒刪過你的警察局的預算，我也一直維護警察局的預算，包括議長也一樣，只要議員有意見的，我都去代為疏通和拜託他。所以這幾年以來，除了蔡俊章前局長和以後的黃局長，對於警察局的預算，議長會支持，平朗也是會支持，不會給你們刪的；但是對於過去的壞習慣，我希望要改了。爲什麼要改？因爲議員爲民服務、爲民喉舌到現場了解，當然基層員警不必用媒體來修理議員的方式，這很不好，這很不好！經過你們用這種方式修理我之後，現在劉亞平根據這個報導後，他也在網路上一直PO文，說我的嘴臉，還說我是多麼惡質的議員，這件事是好事，可是在媒體卻繼續報導好多天，一直在追殺我。事實就是事實，沒有就是沒有，有就是有，我沒有去關說，我是爲民請命，要去了解案情而已。如果整個過程有瑕疵，我就會建議，是不是方式上，以後要注意一下、改變一下，我只是這樣而已。我也不敢叫你說對酒駕不酒測，也不開罰單，也不移送，我沒有那個權力，我也不會這樣做，酒駕應該罰就要罰，處理方式要有「人道」一下而已。所以我希望局長能交代下屬，包括這些基層員警，不要動不動就常常要叫媒體來修理議員，這個不好，好不好？謝謝大隊長，你請坐，也可以離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離席。

洪議員平朗：

再來，劉亞平在媒體說，我哥哥是1所學校的董事長，還說我沒有利益迴避。請問議長，我沒有爲我哥哥說項，只是叫他來說明，這樣竟說我沒有利益迴避？我哥哥的那所學校就叫做正義高中，我哥哥那所學校出來的學生個個都是高材生，考上台大的人一大堆，每年醫學院也考上好幾十名的，人家辦學辦到只有付出而已，沒有當成生意在賺錢的，這種的也在批判！我哥哥當董事長，連我也有事嗎？我竟也要被人刺激和攻擊，這種事有道理嗎？說我爲了我哥哥來反對工會，其實這些工會本來就是在跟學校的資方在對抗，所以說，我在替學校的資方講話，我何時替我哥哥的這所學校在說話呢？亂栽贓、亂扣帽子！他還說，議會從來沒有工會理事長到議會說明的，議長，你剛剛也宣布了嘛！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位陳志帆難道不是工會理事長嗎？

洪議員平朗：

對，這位環保局產業工會理事長也是有到議會說明過了。說明是件好事，而不是壞事，除非他有做錯事，心虛才不敢來啦！他說他真金不怕火煉，他要接受我們的檢驗，結果卻沒來，反而是在後面說了一大堆。我相信網路，議長也有在注意的，你也看到很多局處長在網路上攻擊我，還串聯整個台灣的教師要來譴責我，有 1 萬位教師要來譴責我。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到文中寫到，團結捍衛尊嚴，拒絕政治迫害，他有那麼偉大嗎？

洪議員平朗：

他都用政治迫害、用政治手段在修理人。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位有那麼偉大嗎？要拒絕政治迫害，我們是用什麼政治來迫害他？

洪議員平朗：

議長，社會本來都很和平、很安順的，就是因為有他這種人來當理事長，才會整個雞犬不寧、烏煙瘴氣！我們的教育大家都這麼辛苦在付出，集思廣益用那麼多心血要把教育辦好、做得好，但就是有他在破壞，只要有得罪到他時，他就要報仇，我是不反對工會的，可是這種理事長，我們能夠縱容他嗎？局長，我要說的是，過去前任局長蔡清華看到他都會頭痛，我要問你，你看到他會不會頭痛？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感謝洪議員。我是一個勇於面對教育問題來解決問題的人，如果各個教育的團體他們有意見，我會傾聽，我不會對任何人…。

洪議員平朗：

這個人你有辦法處理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你如果問我，頭不頭痛，我是的確很頭痛。

洪議員平朗：

我告訴你，你也是不知所措啦！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的確會頭痛。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很頭痛嗎？

洪議員平朗：

你也是束手無策啦！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但是頭痛是因為有很多的意見，事實上，他所提的是有道理，有一些未必是有道理。當然他如果要經常透過一些媒體的表述方式，的確會造成我們同仁…，因為都要回應媒體，而產生非常多的工作負擔。我覺得我的確必須要講幾句話，是不是洪議員容許…。

洪議員平朗：

好啦，你所講的，我聽了也不能了解。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不是容許我講一些話？

洪議員平朗：

請坐啦。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可不可以講幾句話？

洪議員平朗：

我的時間不夠，等一下可以私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洪議員，沒關係，讓局長說完，好不好？局長，你就說清楚，沒關係。

洪議員平朗：

局長，請你說清楚講明白，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覺得整個教育或社會的穩定力量，除了法治，其實還有一些道德和習俗。如果我們什麼都把它訴諸於法律來論是非，就會有很多的興訟。就我教育的角度來看，我滿期待有時候一些道德或習俗，我們用溝通的方式能夠解決問題，其實也未嘗不是一件好事。所以就這件事，我個人的感受，是社會是不是少了一點尊重、溝通，還有體諒？如果每一個人都非常強硬的要爭個是非，的確有一些問題會弄得很複雜。所以從我教育的角度，我是期待是不是各自能夠用尊重、體諒的觀點來處理這件事情？而不要把它不斷的延伸和擴大。其實我們很多的老師都是安分守己的在學校教書；我相信議會也都很尊重我們的老師。所以基本上對於某些個別的人或事件來了解，我是會以沒有義務來議會備詢。我教育局，如果議員能夠質詢我，

我能夠回答的我盡量回答；但是如果議員的確有需要請他來說明，這樣的一個需要，其實也剛好給我們教育同仁一個澄清的機會。如果從這個角度去看的話，我覺得是可以用尊重的角度來處理這件事情。但是一個前提，我拜託議會的議員能夠用尊重的方式來了解事情，不要讓我們老師覺得非常有壓力或不禮貌，這是我身為一個局長要請託的地方。我相信我們大部分的老師都是相當理性的，是不是用這個角度來看待這種事情，而不是純粹就是從法的角度來看待這件事情。就法來講，我在議會接受議員的質詢，我非常樂意，而且對我指教的問題，我們會來審慎處理。我想這是我們對議會的一個尊重，也是我要表達的態度和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你聽我說，我剛才有聲明過，如果我們這邊的議員叫你們的官員或基層人員來說明，如果沒有針對事實誣賴他或是羞辱他，歡迎你們提告，這已經說第三次了，是不是？我講過的這 12 位難道是應該的嗎？比較老實和善良。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洪議員，如果我們學校裡面有一些教育的疏忽，我們需要去了解、去做一些報告說明，我是非常樂意的去做了解和做必要的處理，甚至跟議會來做報告，我都非常樂意。

洪議員平朗：

謝謝。當然要刮別人的鬍子先刮自己，我早上起來就有先刮鬍子，我刮到現在，才能夠來跟他講幾句。他身為一個工會的理事長，他每週教書有 4 節課，一般的老師要 20 節，他只教 4 節課就領全薪。如果一般的人民團體，你擔任什麼理事長，也沒有這麼的優惠。再來享受公保、又享有工會的權力。公保如果有喪葬可以請領五個月的補助費，包括他退休，一個月最少領六、七萬。勞工參加勞保，退休後一個月才領 1 萬多元，不到兩萬元。公保這麼多的福利、參加工會的權力又很大，每天都在爭權奪利。如果他是一個受肯定的教育家、一個很好的老師，他要為老師的福利辦會務，我倒是建議他留職停薪。不要只教 4 節就領全薪，結果他沒上的課叫代課老師來教，這樣會不會影響學生的受教權？也是一個問題，非常嚴重。當然勞方資方同意他有這個權利，工會的幹部可以一週上 4 節課；一般的老師一週要上 20 節課。他長期以來是高雄縣的教育會，現在合併以後，在 100 年 5 月 1 日，他成立一個產業工會。我們高雄市有 4 個工會：兩個教師會、兩個工會（一個職業工會、一個產業工會），我們高雄市是職業工會都沒有爭議，真正在辦工會，真正是為

多數的老師和我們的教育在打拚在付出。但是劉亞平他做理事長，爲什麼他有 7,900 多位的會員在外面胡作非爲，恐嚇校長，讓校長有責無權，沒有辦法辦教育，這樣是不是損害小孩子的受教權？這個家長一定會反對、一定會檢舉、一定會投訴。本席身爲一個民意代表爲民喉舌，人民有問題來跟我投訴，我一定要處理，居然要罷免我、要公開譴責我。議員選舉一屆四年，如果表現不好，市民自動會淘汰，我們就會落選，不必他們多費心。教育用心一點，把教育辦好，身爲學生的家長和父母都會感謝他們。老師是很清高，過去儒家有在教導：「一日爲師終身爲父」，地位那麼崇高，爲什麼他是白領階級，卻寧願屈辱自己去做藍領階級？可以參加公保的人居然又加入工會，這是法律上，我沒有意見。但是我以平常心來討論，一個白領階級的人員要降低自己的身分，我也是勞工，我沒有看不起勞工。但是政府是照顧勞工的弱勢者，工會的權力享用不盡，工會的福利比一般的福利還要好，所以這哪裡有道理？天下怎麼有這麼好的事情？本席針對這幾點要向他請教，拜託他來說明。我哪裡有不敬？我都還沒有質詢，如果我質詢時對他有羞辱、對他不禮貌的地方，我也可以放棄言論免責權，可以向我提告，歡迎來告我，但是站在學生的立場，我要爲學生的受教權來維護，我要幫助學校的校長，讓他們可以專心把教育辦好，不要有後顧之憂，讓他們能在一個非常優良的環境下教育下一代，好好用心去做，這樣我們國家也比較有希望。所以議員有所爲有所不爲，如果怕事情不敢講，就不夠資格做議員。是可忍，孰不可忍，如果因爲他的恐嚇我就忍耐，那麼我「包起來滴水」，這件事情我可以忍耐，他對我人身攻擊，我也吞下去，我沒有意見；但是他不服的事，我沒辦法忍，我忍就失去我做議員的意義。我也是坦蕩蕩，我也敢跟他比，真金不怕火煉，我也可以接受檢視。我不貪不取，身爲議員，我會摸著良心做事情，我不要求什麼「好康」的事情，好的事情不要來找我，如果有什麼委屈或困難的事來找我，我都會盡職，把我議員的職務做好。我敢大聲說，我言行一致，一直維持我做人的風格，我今天說這樣，明天就是做這樣。我所說和所做的，絕對可以接受檢驗，我沒有在怕他，如果我怕他，我就不是洪平朗。如果我因爲他沒做議員，我也笑一笑，要罷免我任由你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沒有那麼偉大，你講得他好像是神一樣，他有那麼偉大嗎？

洪議員平朗：

任由他來，我不驚恐。不是我在這裡而已，在座的還有陳明澤、張文瑞

包括議長都一樣，我們不怕他。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怕得要命，怎麼不怕。

洪議員平朗：

你的怕，是讓他高興的，你會怕他，他反而不高興。如果有違法就移送好不好？局長，如果對於劉亞平霸占校舍的問題，不付租金的問題，然後水費一個月繳 100 元、維護管理費繳 200 元，這些有違法，簽這個約是不是違法，那就一併辦理，應該辦就要辦，可不可以做得到？請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移請政風室來查處，如果有任何不法，我想我們就依規定來辦理，我所知道的這個部分是用…。

洪議員平朗：

謝謝局長，我知道了，謝謝局長。

陳議員明澤：

總召喝口水。我針對總召剛才講的，他是說參加工會的老師，他一週本來要上課 20 個小時，現在變成 4 個小時，在工會裡面我們也看到這是屬於團體，組織工會來維護他們的權益，這非常好，但是我也要請教勞工局長，這個教育產業工會裡面第 20 條：「本會之理事分為當然理事與選任理事，合計不得超過 21 人，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本會置理事 19 人，候補理事 7 人，監事 7 人，候補 2 人。」還有當然理事。第 22 條：本會置理事長 1 人，由會員以直接選舉方式選任，連選得連任一次，置副理事長 1 人，由理事長提名經會員大會同意。」他們剛好一個理事長一個副理事長輪流做不完。所以他占工會有一部分就是說本來要 20 節的上課，享受只要上 4 節。我們老實說，我們應該是要提出一些制度上不合理的，來做一個全面性探討，這樣子我們教師的權益才不會被玩弄，這樣子我們教師在社會上的地位也比較有尊嚴。所以針對劉老師，當時我跟總召說我們是要求他來做說明，他來議會或是黨團跟大家做說明，當然有必要的時候，我們請進來議會，可以讓我們所有的全體的高雄市民，關心我們教育這一塊的民衆，做一個疑慮的解答，我相信這是比較良性。當然總召爲了維護我們教師整體上的權益，還有我們一些民衆想要了解的，受了很大的委屈，但是我在這裡說實在的，他真的很辛苦。但是我覺得像這樣的，我們應該是尋求一個合乎法令的，來做一個探討，當然議長這裡一定

可以爲了議會整體的尊嚴，我們百姓需要知道的，議長也會站出來讓大家了解。這部分因爲總召已經做對於劉老師的一個看法，我希望未來大家可以有一個良性的探討，在這個法令上，我們應該也是可以檢討的。

我在此說一個比較輕鬆的話題，就是說像我們目前財政很困窘，要怎麼樣整體上去帶動我們市府的財源。我就對容積移轉的法源來提建議方案，因爲只剩十多分鐘，我也利用這個時間，跟各局處長跟市長來做一個探討。目前我們整體容積上的法源根據，有很多目前是依照我們憲法裡面大法官會議解釋字第 400 號：「行政院就有公用地役關係既成道路不予徵收之函是否違憲？」做一個探討，這是經過大法官的解釋，所以在憲法第 15 條，有關於人民財產權應該給予保障之規定，就是在保障我們個人整體的財產並維護自由使用。如果因爲公益上的問題，致使我們的國家機關沒辦法徵收到人民的財產，應該是要立一個法，有一種方式，希望讓這部分能符合憲法保障財產權。因爲很多土地所有權人有受損害，所以我也在這部分希望各級政府在因爲我們經費上的困難，應該對這方面做一些補償。我也在這裡針對我們未來對都市的看法，我有看到很多我們的市議員同仁對我們的財政也是很關心，所以我利用我們總質詢的時間，今天借一些洪議員的時間，希望對整體有關市政的發展來做這方面的探討。

現在的精神是我們容積的移轉範圍，應該是要比我們容積獎勵的範圍更寬，依照這個考量，所以有一些就是說它這是依據憲法裡面延伸到我們內政部所有的法案，都是經由我們的都市委員會，只要我們都市委員會依法令通過就可以實施了，簡單跟市長報告。因爲如果針對整體，這個容積移轉對都市的發展是非常好的，政府可以大幅增加我們稅收，譬如說房屋稅、地價稅或是土地增值稅，還有我們所捐進來的都是市政府的財產，所以各縣市都有很多捐給他們市政府的，包括新北市，目前實施這個制度已經差不多捐了將近 1,600 億了；新台中市大約捐了 800 億；我們高雄市目前大約是 6 公頃，這部分大約是 80 億的效益，如果跟各縣市比起來，我們可以說算是非常的少，所以以目前來講只要我們市政府和都委會同意，未來對於我們的財政方面應該會增加非常多。這部分市長也很關心，所以也請財政局長要列席相關的會議，這部分對我們擴大財政非常有幫助，我也在這裡特別利用時間，提出具體的建議，就是說未來可以改善違章建築、第四台有線電視、瓦斯管線、自來水管及電力管線的問題，未來還可以解決既成道路的問題。

我有兩方面具體的建議，就是說我們整體依照現行財政的考量和政策的導引，應將容積移轉的範圍比照容積獎勵的範圍才符合公平、公義之精

神，建議應該立即修改容積移轉的範圍，比照容積獎勵的範圍訂定全市分別表列，這是我第一個方案。

第二個方案就是說，如果沒有辦法，我們也可以把空間擴大，大約半徑 1,000 公尺到 1,200 公尺，包括捷運、火車站、輕軌、六大轉運站這部分，這個部分不知道財政局長有沒有了解？我相信政府我們已經潛藏債務，年暴增到 2 兆，那天自由時報有報導，我看了也很憂心。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請財政局長，依你的看法，一個政策可以不出半毛錢，可以帶動經濟的發展又可以增加市府的稅收，你個人的看法如何？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財政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陳議員這個見解是很好的見解，這個容積移轉，目前中央政府已經開始在推，也有部分的地方政府在做，高雄市政府目前也努力的朝這方面在推動，我覺得陳議員的見解，我們會好好的參考，納入我們的有關規定裡面。

陳議員明澤：

我也要跟市長和副市長及各局處長說，因為你們有些是都發局的委員，一個都市的發展，應該本身要有政策上的導引，立法是中央，中央內政部通過，就是要地方來實施，結果地方所推動的卻綁手綁腳，這對我們整體的發展，尤其影響未來的稅收非常的大。我簡單跟市長報告，如果開放五年，相信他可能會帶來將近 1,000 億以上財務的帶動，可以增加到我們市政府，可以做我們很大的資產，未來你帶動起來之後，經濟發展起來，我們的土地增值稅的徵收再增加，一年可能都可以多 200 億，所以這個無形的周邊效益所帶動的非常多。是不是也簡單的請教市長，你個人對這部分的看法如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剛才陳議員提到政府潛藏的債務，年暴增達到 2 兆，他是指中央政府，當然中央政府如果財務不佳，地方政府當然也會連帶的受害，所以我想怎麼樣解決高雄現階段財務的問題，是高雄市政府相關的局處，我們認為這是高雄未來在施政上，我們要怎麼開源節流，這都是高雄市政府要努力的地方。

陳議員一直關心容積的移轉，就是 TOD，讓我們政府用比較少的支出，

這個方向我覺得非常值得推廣，我想高雄市也正在努力。當然我會覺得目前我們容積的移轉只限於解決公設保留地的問題是比較狹隘，這個部分我願意和我們的都市發展局、地政局、財政局，我會要求他們要往更開放的方向，整個大的環境很不同，我們怎麼樣增加土地的價值，增加高雄市財務的基礎，我覺得這個部分我期待都市發展局、地政局和財政局往這個方向，大家共同來打拚，謝謝。

陳議員明澤：

所以看到這麼多的問題，尤其看到同仁對我們的整體都會關心到財務，所以我這部分，我相信議員提出好的建議，也希望市府這邊也能夠參酌，能夠盡量去督促，這是可以開發財源的，我相信可以解決百姓的問題。尤其是這張圖，簡單說，像這個就是計畫道路裡面有一些應未徵收而未徵收的，我們政府本來就有義務要去解決，所以說像類似這樣的一些問題，希望市長可以責成相關的都發局、財政局、地政局這邊來做，以完成人民所期待的一些問題。包括這個，市長你看像這樣，就是能夠解決既成道路的問題，未來既成道路像這個，這個既成道路未來叫做計畫道路，計畫道路又可以容積移轉，又可以解決他們的問題，這就是很重要的，像這樣子容積移轉，這樣可以解決他們的問題，變成市府的財產，這可以說對百姓也好、對市政府也好。所以我希望這部分，我們的市府相關團隊儘快研擬。昨天都發局有小組討論，也朝向很開放、很樂觀的態度面對這樣的一個能夠帶來我們財政的問題，大家都有相當的共識，希望大家能繼續再推。

以上利用總質詢的時間，把這個問題先點出來，我在 5 月 31 日的總質詢裡面，我也會把相關的資料說得更詳細一點。

洪議員平朗：

我繼續質詢。本席對於劉亞平劉大老師，為人師表對於事情未查明就對外宣布不實的消息，不尊重議會，本席正式提案，即日起高雄市政府應禁止高雄市教育產業工會、高雄縣教師會及其代表參與高雄市教育政策之諮詢及出席相關教育行政的會議，已經存在應立即修改。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洪議員平朗：

我這個提案你有什麼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基本上對議會的提案，除非有窒礙難行，我們都會給予尊重，我想這個態度跟立場沒有改變，謝謝。

洪議員平朗：

我們請議長是不是儘快的速度來處理這個案子，因為連署都超過人數了，請議長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提案送進來了嗎？進來了嗎？

洪議員平朗：

我會送進去。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們針對問題，市長，教師產業工會的會址你認為設在學校裡面適合嗎？市長，請你簡單答覆，適當嗎？孩子在那裡讀書，那是國小的學生在那裡讀書，你覺得會址設在那裡適當嗎？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教育局對學校閒置的空間，每一個學校都有一些管理的辦法，不管是教師的工會或者外界家長會，如果要利用這個閒置的空間都要依照學校的管理辦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這是特殊的情形，這個產業工會，我聽說會員是七、八千個，9,700多個，你看這個會址，如果這9,700多個隨時在那裡出出入入的，這些孩子要怎麼讀書？不要迴避問題，對就對，不對就不對。

陳市長菊：

如果這個部分，我們覺得教師工會的會員，我想不是人數多寡的問題，我覺得學校的閒置空間不適合借給工會，我覺得我們的學校就要修改這個管理辦法。另外剛才洪議員也特別提出，這個部分其中也有不遵照管理辦法的，這個中間如果有任何弊端，剛剛教育局長已說過，我們就送政風，請我們的政風處來進行了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你聽我說，這不是刻意要為難工會。

陳市長菊：

我知道。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說的就是說適不適合。

陳市長菊：

跟議長報告，因為學校有閒置的空間，從以前到現在，他們就是有這樣的管理辦法，當然任何一個工會都沒有特權，學校應該要按照他的管理辦法，如果學校認為不適合，因為這是一個通案…。〔…。〕對，那當然…。〔…。〕不行，服務處不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學校的安全，校園的安全比什麼都重要，對不對？

陳市長菊：

我會請我們的教育局針對學校閒置的空間，如果任何一個工會長期，我希望教育局這個部分如果覺得不適當就應該要立即修改，謝謝。

〔…。〕我有要求教育局。〔…。〕謝謝，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真的，校園安全比什麼都重要，而且那都還是國小而已，即使高中也不行，何況是國小，這哪有什麼符合條件的，我想不通。好好處理，剛才市長也指示，該移送的移送，如果沒有就還人家清白，如果有就移送，水費 100 元、電費 200 元，這間忠孝國小不就很有錢。我真的也不會看過有這種老師，教育局長你們有行文請他來議會，他也不來，往後你不知道要怎麼領導這些老師，這些校長你要怎麼領導，我都替你煩惱，我說真的，你好好處理，我看你怎麼處理。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蔡副議長昌達，請發言。

蔡副議長昌達：

大會主席許議長、市長與各局處長，今天是我在議會第一次總質詢，我等一下請教市長，有關昨天星雲大法師公開呼籲馬總統可以將阿扁軟禁或是特赦，對於這個議題，你也應該站出來大約澄清回應一下，你先說，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謝謝副議長。我看到昨天星雲大師代表…。我想至少在佛光山，星雲大師是全世界非常有名、在佛教界聲望等各方面都是一個領袖的地位。他昨天公開呼籲，對於陳水扁前總統，是不是能夠改善目前他在監獄中的處遇？能夠給與至少像過去威權戒嚴的時代，那個時候用一種不同的方式對待政治上不同意見的人。我想包括他提到軟禁的方式，第一個，

我是認爲陳水扁前總統醫療的人權與健康，我會覺得這個是沒有色彩、不分黨派，包括每個在監獄的任何人，他的醫療人權都應該受到充分的保障與尊重。但是我想，今天星雲大師他是一個宗教家，我們尊重宗教家他個別的政治立場，我認爲我們都尊重；以他一個宗教界慈悲…，包括更多的深度與高度呼籲馬英九總統對於台灣社會的和諧、對於陳水扁前總統現階段在監獄裡面的醫療人權與健康等等，在這個部分公開的呼籲，我認爲對於星雲大師這樣的一個胸懷，包括重視台灣社會長期藍綠的對決，他認爲馬英九總統應該要有更大更大的器度，能夠讓我們台灣社會更和諧。對於他對陳水扁前總統的關心，我想我表示感謝。

蔡副議長昌達：

好，陳市長，你的答覆，像星雲大法師這種有高度的人，在國際上是非常有名望的人，所以他敢呼籲馬總統可以軟禁或特赦陳水扁前總統，馬總統也應該有這種高度。

向議長報告，我和康議員裕成共同使用時間。還有一件事跟議長報告，我們的總質詢從下次會開始，有關市長、副市長、秘書長與局處首長，這點他們都沒有拜託我們，事實上，市長沒有拜託我們，這些局處長也沒有拜託我們，我們昨天收到的公文是說他們絕對不能請假，沒關係，我們認同議長的看法，但是我們的議員，如果他的質詢時間要讓人家請假，那是議員的想法，我請議長可以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副議長，你說的這個問題，我剛才做了整理，請假單中有 9 個局處請假，這是什麼議會？總質詢的時間，9 個局處長請假！這是什麼議會！

蔡副議長昌達：

這種情形就是變成市府不應該這樣做，這變成不尊重我們的議會，議長，你也不用生氣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沒有生氣，我是說給你聽。副議長，我跟你說，人是互相尊重的，市政府要做什麼事，你們可以提早安排，總質詢的時間才 20 天，截長補短差不多是 20 天，如果扣掉沒有質詢的時間，還不到 20 天，這樣子你們有什麼事，你們不事先去安排，總質詢的時間表，我們早就給他們了，我們不是沒有給他們，是不是？

我跟你說，副議長，你既然提出了這個問題，我現在跟你說，往後你們這些局處長要請假都不必找我，都請向他們請假的那些議員打電話給我，這樣難道無理嗎？〔對。〕你們向今天質詢的 3 位議員都請好假了，你們

請這 3 位議員都打電話給我，這樣我沒有意見，否則你們不管是誰來向我請假，我絕對不准！

蔡副議長昌達：

向議長報告一下，是啦！這是真的，這要尊重。

主席（許議長崑源）：

30 個局處有 9 個請假，這個議會像什麼議會？

蔡副議長昌達：

好，議長，那就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跟你說，往後你們誰總質詢的時間與部門質詢的時間，如果有 3 位議員質詢，你們就向那 3 位議員請假，你們都不必向我請假；總之只有那 3 位議員打電話給我才算數，否則你們誰來向我請假，我都不准！

蔡副議長昌達：

有關勞工的問題，我們市長以前擔任過勞委會主委，高雄市是工業重鎮，工安方面，石化業包括後勁煉油廠總共有 47 處，但是火災、爆炸與外洩風險，這些都應該做到零工安。還有製造業，包括中鋼與燁聯製造廠，這些都有高溫、高爐，包括我們的船舶業，有 122 處碼頭、10 處漁港，還有營造工業。希望勞工局局長可以重返以前世運時零工安的榮耀，勞安零檢出，這個請勞工局簡單報告一下，看看做不做得得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才特別提到勞安的零檢出，包含市長從 96 年就任以來，我們整個工安事故的降幅是 63%；相對的，在市長的任內，他認為勞工一定要有一個安全工作的環境場所，所以他把勞檢所提升為勞檢處，相對的，人力也擴編，最主要就是剛才副議長所提到的，要重返世運時…。

蔡副議長昌達：

我所講的，衛生安全都屬於勞工局的部分，所以人力的部分要非常龐大，現在衛生安全都是由勞工局安檢。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市長特別重視，所以把我們勞檢處重新擴編人力到現在的 100 個人，最主要就是希望能夠讓勞工有一個安全工作的環境場所。

蔡副議長昌達：

總之，勞檢不要一國兩制，我之前就有說過了，不要一國兩制，一下子

南檢所檢查，一下子勞工局又檢查，這樣都沒有一體。

縣市合併後一年多了，結果我們原高雄縣是社區活動中心，高雄市是里活動中心，我們社區的活動中心完全都沒有合法化，這個問題是屬於社會局與民政局。陳啓昱副市長，這一點你來解釋一下，看要如何讓它合法化，我們的社區活動中心都沒有合法化，原高雄縣全部都沒有合法化，你解釋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副市長答覆。

陳副市長啓昱：

沒有錯，在縣市合併之前，原高雄市的部分，他們的活動中心大部分都是里活動中心，但是原高雄縣的部分，當時縣的制度，大部分差不多九成以上都是社區的活動中心。

蔡副議長昌達：

沒有關係，我們要怎麼樣改善？上面這個是廟，下面是活動中心。

陳副市長啓昱：

是，這是前庄，這就是社區的活動中心。

蔡副議長昌達：

對，以後要如何讓它合法化？沒有關係，我們可以跨局處逐年編列每一個活動中心，逐年，不是叫你一時一刻就做很多里活動中心。可以合法化的，我們就盡量讓它合法化，不能合法化的，我們就逐年編列來做里活動中心。像這種的有很多，我沒有叫人家去一一照相，跟廟在一起的還有很多，你也知道。

還有一件，就是有關我們大寮區的公園，我也要請教市長，因為大寮區人口密集度不夠，部落多，所以變成要推動一里一公園，一里一公園就是用差不多二、三分的土地，來做一個小型的兒童公園也好、小型公園也好，這樣大家比較都受益得到。你如果開闢五、六公頃的，像潮州寮那邊要來中心這邊，人家不會特地來散步啦！很多里都沒有小型的公園，我也要向市長建議這一點，就逐年編列，不是一次要做那麼多，逐年編列，該做的我們就做，請市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蔡副議長對大寮的關心，我一直有很深刻的感覺，林園、大寮與仁武可能都是蔡副議長的選區，這 3 個選區都是工業的問題，包括它們都有

工業區，還有石化園區，在林園與仁武。在這個地方，整個地區可以說綠化都不夠，環境的空間我也覺得很不滿意，現在縣市合併一年多了，高雄市政府對林園石化園區、仁武與大寮大發工業區等等，這個部分，我會要求養工處與地政事務所，看都市計畫中，哪些地方還有多少公園用地，在還沒有開關之前，至少在公有的土地上盡量簡單的綠化，讓環境空間正面一點，否則大家會覺得林園、大寮整個環境都還很不好。

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才剛參加完 10 號公園的動土典禮，那也是屬於徵收很久的土地，結果你看，到現在才開始要開關。它的休閒空間會變大，那是硬體設備做得到的，這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對於公園綠地，你要將它分散。〔好。〕這是大寮主機廠以西這邊，西側的農業區總共有 56 公頃，現在已經變更爲住宅區的有 35.6 公頃、商業區 14.14 公頃、道路用地 3.3 公頃，這個範圍之內，住宅區還有 3.2 公頃，道路用地還有 0.1 公頃。都發局，先解釋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都發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大寮有大寮機廠，但是大寮機廠旁邊都是農地，這應該要有一個機會利用這個捷運廠站做都市計畫。

蔡副議長昌達：

什麼時候要做都市計畫？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主要計畫的部分，現在內政部差不多要審查了。

蔡副議長昌達：

大約多久可以下來？大約多久？這裡要開發的地方，這裡鄰近鳳山，大寮主機廠在這裡，是不是這一片？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主機廠與鳳林路中間這一片，差不多 60 公頃。

蔡副議長昌達：

從原高雄縣時候就開始要進行區段徵收，已經送到內政部，大約多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合併之後，我們就趕快送到內政部，小組審查也有一段時間了，現在有一些資料需要補上去，就是第一、這邊地勢比較低，過去稍微會淹水。

蔡副議長昌達：

對，那邊會淹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所以我們要評估一個東西，就是我們的有關…。

蔡副議長昌達：

我們要區段徵收，沒有錯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第二、還要做一項，就是我們區段徵收的可行性，這兩項要趕快補上去，我們會繼續送，現在已經同步了，主計在審查的同時，我們現在已經在做細部計畫。

蔡副議長昌達：

好，這差不多是在三十多年前至四十年前左右就有的，這是林園分局大寮分駐所，還有戶政事務所，這還有「拉皮」過。這裡是戶政事務所，這是機關用地，它的建築已經都很陳舊、很舊了，包括我們大寮、林園區的議員都有建議，建議全部打掉重做新的，或是戶政事務所要遷到哪裡？就要尋找機關用地，例如代表會，這是舊的，或是有哪裡比較適當的，就要去尋找，這需要警察局與民政局去協調。

台南市新化區有一個特色警局，他們把它建成這樣，這個造型也是屬於綠建築，它的特色是前面是一頂警帽，後面還蓋成這個樣子，這全部也花不了幾千萬元，蓋得很漂亮。包括我們鳳山區的成功所也蓋得很漂亮，成功所花 1,700 多萬元，也蓋得很漂亮，他們也是以綠建築為特色，很多人都去那邊拍照。

我要請教民政局長，我們先找戶政的機關用地，不一定要遷到代表會去啦！可以先找其他地方，找到之後，我們再把大寮分駐所看要怎麼樣…，這就要由警察局去籌備，你請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民政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這樣的，戶政事務所目前的位置，的確它是跟分駐所靠得比較近，但是據我所了解，我們現在在大寮這邊，沒有其他的機關用地。

蔡副議長昌達：

有，在戶政、地政旁就有機關用地。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剛才副議長有提到調解會。

蔡副議長昌達：

有調解會，我知道。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但是都不適當。

蔡副議長昌達：

在不適當的情形下，我們可以尋覓機關用地。大寮區地政旁邊的停車場算是機關用地，在地政、戶政旁邊很寬，可以做，可以變更成機關用地。分割一部分，停車也很方便。到時由地政局、交通局一起勘查，這樣好不好？

國 7 將於民國 105 年完成，第一次徵收沒抗爭；第二次徵收還在忍耐；第三次徵收就拚生死。布條上寫的很明顯，第一次徵收剩三分之二；第二次徵收是三分之一，這剝削他們的權益。市價由交通局與交通部國工局做協調，要如何去徵收，徵收部分由地政付錢舉辦公聽會與所有權人協議洽辦，會同所有權人同意辦理產權登記，書面通知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接下來才有申請徵收。我們要站在人民利益為他們爭取。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副議長對這個非常關心，尤其像拷潭與內坑，這已經第三次了，以前包括台 88 及過埤路。現在整個在國工局討論，它是用今年 1 月 4 日公布的「土地徵收條例」，就是剛才副議長所說的先價購再往下走，目前是在價購階段，國工局在價購階段編列了 170 億元。

蔡副議長昌達：

但這差太遠，你們絕對要將他們損失的聲音聽進去。這是交通局向中央爭取，總共需要多少，地政局是配合補償問題。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知道。總預算 500 多億，裡面有 170 億元的預算，以土地徵收條例來看，按照地價評議委員會的規定來做。如果超過 1 月 4 日的土地徵收條例就用價購。我希望第一點，在價購裡面，包括地價評議委員會的認定等等，當然不要讓被徵收戶吃虧太多，以前是用徵收，現在是有價購。

蔡副議長昌達：

他們要連署起來抗爭到底，如果有合理的價格，他們就不用在那裡抗爭。主要是他向他們說要用市價徵收，他們才同意，結果所說的價格天差地遠，協議價購時差很多，才會去綁布條抗爭。

國 7 是跨越林園、小港、大寮、鳥松、仁武，總共 23 多公里，市府交

通局要做的，是要爭取高雄市民經過他們土地的權益，這是你們要共同發聲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會努力的。

蔡副議長昌達：

不要軟趴趴的，交通部說好，你們就照他們的意思，你們是要替高雄市民發聲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依照法規是依市價，市價的認定有地價評議委員會。

蔡副議長昌達：

有委員會沒錯，但是你們先要查清楚。原高雄縣的校舍是老背少，老背少並且不能拆，也不能整修門面，這些危樓經過整修後也沒什麼效果。這是大寮區的翁園國小，市長前年有去過，這些校舍都是危樓！市長看過後說，將這些危樓拆掉做綠地，因為這裡都養蚊子，住人的時候蚊子一大堆，裡面已經是閒置的危樓，無人居住。教育局說要拆一半，民國 61 年到 73 年的教室先拆一半，A、B、C、D、E 說要這樣拆，這是 77 年的，這是 78 年的，這樣拆成一半。我說要拆就要全拆，整體的地才會好看。這已經…，叫我們要照相，鋼筋已裸露在外面，這裡沒有人，蚊子又一大堆，這個整體要做好。

翁園國小的危樓就在大門旁邊，進去要由側門進入，側門是新的，民國 88 年建造的，要從這邊的側門進入，大門在這裡，但沒辦法進。請教育局長簡單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剛才議員說到的翁園國小這部分，要如何處理？牽涉到是否可以拆除的規定，只要對學校沒幫助，…。

蔡副議長昌達：

有評鑑委員會啊！評鑑委員會評鑑這是危樓就可以拆，危樓老背少是不能抵觸法令叫你們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現在有初評，如果不符合安全要求，才有詳評。詳評後，教育部有補強經費，若需要就補強，當然這個要拆除，法令有規定，如有需要，我們會找專家針對翁園校舍的問題做研討。

蔡副議長昌達：

要做研討，這些都是閒置教室，都沒有使用啊！只是空屋放在那裡。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當初在興建時有這個樓，後來又有新蓋的，形成老背少的問題。

蔡副議長昌達：

對。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要如何處理？原縣許多學校都有這方面的問題要做整體評估，小孩的安全是第一個的考慮。

蔡副議長昌達：

三十年的舊校舍啦！三十年的舊校舍都可以做，這都已超過三十年，你只想要拆這邊。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A 棟部分是 61 年興建的已超過四十年。

蔡副議長昌達：

對，我知道就拆這邊，但是這裡是側門也沒有使用，要拆就整個都拆，以危樓的方式來處理，我們有一個鑑定的…。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有，現在有在處理。

蔡副議長昌達：

大寮光明路也是主要幹道，經過小港、大寮區、烏松區，直抵澄清湖長庚那邊。這主要幹道我們的養工處也把路鋪的很好、很平，一些沒有平的我知道陸陸續續要再鋪。但是這路燈很暗，常常發生車禍，一個星期前又發生了，因為太暗了，有時候一些人開到這裡，對路況也不了解，機車騎過去又黑漆漆的，車子開過去就很容易發生車禍，我有跟養工處趙處長說，這個燈要換啦！這種也不是 LED 燈，這種是省電燈泡，省電燈泡較不亮而且照的範圍也小，所以這年限也超過一年多了，也都驗收過了，我不是叫你換燈座，我們是叫你換燈泡就好，工務局長，楊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副議長報告，這段副議長很關心，所以現場我們都有去看過，現場就像副議長所說的，應該是 80 瓦左右而已。

蔡副議長昌達：

對啦！你也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80 瓦，我們現在已經在這個月大概 18 號開始，就會去更換，大概要更換 420 盞，從 80 瓦的 LED 把它更換成 400 瓦。

蔡副議長昌達：

省電燈泡，不是 LED 燈，是省電燈泡，把它更換照光亮一點，這樣就對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它原有的流明數大概是 6,000 多而已，我們現在換一盞高壓 400 瓦，大概它的流明數可以到達 4 萬 4,000，大概 7 倍左右的亮度，包括它的曝光角都會比較廣。

蔡副議長昌達：

還有這一件，再看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

蔡副議長昌達：

這邊是國 7 的旁邊，就是沒有經過，拷潭里的保福宮這條路就是通達大坪頂，長期以來都是砂石車在跑，路面都被壓的凹凸不平，這邊就是人家說的高 68，拷潭里保福宮，這也會勘好幾次了。前年也向我們的市府陳情，市府也有做一個書面的答詢，結果說要來做也都沒有來鋪，鋪這邊沒多少錢，那些路面花幾百萬應該就 OK 了，他們里內都有走這條通到大坪頂，你看這坑坑洞洞非常危險，你簡單答覆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這個路面的維護我們市長也很重視，尤其是對大寮區，也有很多次的指示，所以我們養工處已經籌出一些預算。現在就是在縣市合併之後，因為高雄縣道路管理自治條例還在適用，它是市區道路，所以是大寮區公所在維護，但是沒關係，大寮區公所比較沒有經費。

蔡副議長昌達：

區公所說沒錢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我們現在已經籌措經費，大概在 8 月…。

蔡副議長昌達：

你要讓區公所付款，整個大寮區的經費光是做這條，後面那些產業道路就都沒得做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大概在 8 月會進行刨鋪。

蔡副議長昌達：

對，我們花錢要花在刀口上，不是不應該做卻一直在做，像我們的建議款都叫我們去量，有一些道路的柏油還沒有很差的，我會跟他說這下次再做，先做那些比較差的，好，請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

蔡副議長昌達：

這條有和水利局去會勘，會勘後就是差這個橋墩，這是三隆里、會社里、永芳里，三隆里這裡就是一個便橋過去就到會社里，這邊就永芳里，這邊就力行路，這邊鳳仁路，所以這條橋總共概估含徵收，那也是我們市府的地，包括徵收一些農地總共要花 600 多萬，前年的時候就會勘了，但是前年在做這條山頂溝的橋，所以這個橋墩，我相信市長也很注重便利，這個便利橋可通過去。比如凹仔底也有很多條橋可以不用再繞一圈，不用在那邊繞來繞去，這樣民衆也不方便，還包括右昌那條橋也是市長做的，凹仔底也剛剛打通而已，那些橋都很大；至於我們這座橋差不多 8 米寬而已，讓它算 10 米也沒關係，但是這個可以使他們整個便利、便捷，我請水利局長簡單答覆一下，這個橋墩應該是你們維修的吧！但是編在工務局的經費。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水利局長在我旁邊，這個問題他可能比較不了解，跟副議長報告，這邊是屬於都市規劃的農業區。

蔡副議長昌達：

對！農業區，這都是 8 米道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也是屬於重劃區，所以按照目前的分工，地政局那邊也會知道。

蔡副議長昌達：

對，地政局也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據我所知道的橋樑長度大概是 15 米，寬度差不多是 6 米，這個部分已經有請大寮區公所…。

蔡副議長昌達：

區公所沒錢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我還沒說完，區公所要提報計畫向地政局申請經費，我們的決議大概是這樣。

蔡副議長昌達：

這個如果打通了，那效益會差很多，上班也方便，因為這有紅綠燈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請大寮區公所趕快提報計畫。

蔡副議長昌達：

這裡是大路有紅綠燈，這邊過來剛剛好，很便捷，不用繞一圈，這邊出來要繞一圈。

主席（許議長崑源）：

副議長，市長說要答覆。

蔡副議長昌達：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有關三隆里和會社里這個問題，這是重劃區，我責成地政局相關的經費，因為這個橋若造好，對我們未來接續的重劃，我覺得那是很正面的。

蔡副議長昌達：

對。

陳市長菊：

所以這個部分我會要求大寮區公所，把經費概算到底要多少，然後我會請區長跟地政局長商量，這個部分儘快讓經費算出來，我全力支持趕快把這座橋做好。

蔡副議長昌達：

今天的總結包括：勞安零檢出；里活動中心；主機廠的都更什麼時候會好；閒置空間教室的部分；還包括民政局的戶政；國7徵收；還有地方建設等等。還有一件就是我們的市花，我記得高雄市以前的市花是「木棉花」，高雄縣叫做「朱槿」啦！「朱槿」是高雄縣的縣花，合併之後我們的市花是什麼花？這也沒有人知道。

再來，這也要請教觀光局長，觀光局長有時候也要想想這 idea，比如我們有些綠地比較靠高雄市，我們也有一個市花代表高雄市啊！就像我們市議會就有一個 mark，代表我們市議會的 mark，出去看到那個 mark 就知道是高雄市議會的來了。我們的市旗也沒有，我們合併之後市旗也沒有，這也是事實啊！真的。但是這個也是要經過設計，你們再叫專家來評估如何製作市旗，屆時運動選手要代表高雄去參賽，我們也要有市旗，譬如原高雄縣議會也有自己的縣議會會旗，或跟人家打桌球等等，我們也有自己的會旗。所以已經合併一年多了，我們要製作一個市徽和市旗，以上簡單跟大家報告。

再來，也要感謝陳菊的市府團隊，這麼努力和用心，這一年多來都有在做事，但是做得不夠的，我們把時間給你們，沒關係，但是一經答應後，就不可以敷衍。就是把時間給你們，你們再逐年來做，未來越鄰近高雄市的地區才會漸漸發展起來，這是大家有目共睹的。

另外，這是以前原高雄縣辦過的文化節，但是前年有一些都有辦，請簡單看一下，這些都有辦，其實有的有辦，而有的沒辦了。也就是未來讓區公所去規劃「一區一特色」，這個不會花很多錢就會有很多的效益出來，像旗山的「香蕉文化節」，你看有那麼多人。原高雄縣的鄉鎮特色文化，在以前就很有口碑了，假日也有很多人來，尤其大陸觀光客都只到高雄市的市中心，沒有到郊區。所以合併後，如果仍有在辦特色文化節時，也可以結合陸客來推動，屆時可以推動「虱目魚文化節」或「茄荳的烏魚子」等等，所以在合併後，這些還是有辦，就是這 14 個活動都有辦；至於消失的活動部分，包括「大社三寶」、「燕巢棗樂文化節」等等都已經是沒辦了，也都是已消失的活動。我希望原高雄縣部分，就是有續辦特色文化節的，我們就繼續把它留下來，因為它也花不了多少錢，不要就不辦了，導致這些原高雄縣的文化就沒有了。所以第四點是，對於原高雄縣的特色能夠納入陸客行程，讓人家可以買一些具有特色的伴手禮，不然他們老是走市中心的行程，整個原高雄縣都受益不到。議長，對不對？這是我們要推動的，我相信議長對觀光也非常的重視。我要說的是，原高雄縣都沒有陸客，說實在的，連澄清湖也沒有陸客去過，都沒有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們就跟他們說，澄清湖是一個值得推展的地方，就不知道觀光局長有沒有在聽了。

蔡副議長昌達：

對，所以這就變成他們要想個點子了，要有個智囊團出來規劃，希望市府對這方面都要予以重視，要有智囊團來做相關的規劃，來推動「一區一

特色」，像大寮紅豆文化節也有相關的活動。此外，環狀輕軌都做在市中心，建議未來要規劃一個大環狀，本席今天的質詢到此。議長，張漢忠議員要借 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市長要答覆，請發言。

陳市長菊：

第一個，剛剛蔡副議長特別關心原高雄縣一些地方特色，包括很多很好吃的水果都有地方特色的文化節。我跟蔡副議長說，這些特色我們不但要維持，還更增加它的豐富性，像內門宋江陣，還有你說的燕巢芭樂，這二天還有整個大樹的「荔枝節」。 $[\dots]$ 不會啦，我現在跟蔡副議長的解釋是，沒有消失，我們還增加它的豐富，又加上它一些文化、歷史，讓這個地方特色活動有更多的可看性，謝謝。

蔡副議長昌達：

好，謝謝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來是張漢忠議員嗎？你時間要…。

蔡副議長昌達：

5 分鐘。

唐議員裕成：

我們時間共用，借他 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知道。請張議員漢忠發言。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陳菊市長、副市長、市府團隊的各位局處長、議員同仁、記者先生及電視前關心市政的市民，大家好。不好意思，本席借用幾分鐘，就上次沒提到的，我再次藉由這個時間提出來。我一直在意鳳山要有一個觀光景點，我們有規劃的話，可能就會成事，如果沒規劃就可能原地踏步。鳳山三民路部分，我一直期待鳳山三民路，不管是相關單位，或經發局也好，工務局也好，包括相關單位要怎樣來規劃一個台灣的「鳳山一日遊景點」，怎樣規劃找一個很好適當的停車場，讓整個遊覽車能停放在一個地方後，同時讓遊客有一到三小時的景點旅遊行程。就是在鳳山規劃一個景點，這個景點要怎樣規劃，再來怎樣讓接駁車行駛三民路，再載遊客到龍山寺、媽祖廟拜拜。針對三民路沿街住戶，我們怎麼跟他們互動、協商，讓這個道路當中，形成一個鳳山的觀光景點，還可以吃鳳山的一些

名產，同時買一些鳳山的伴手禮，在整個台灣可以帶動鳳山的觀光景點，這是我從縣議會時就一直在提起，拜託陳菊市長，包括相關單位能夠促成鳳山這個非常好、非常適當的景點，並且來規劃。當然，一個地方要發展的話，這個如果能規劃時，我相信這是縣市合併後，未來鳳山有一個很好的景點對大高雄市都是利多的，我簡單又借用幾分鐘的時間再次提醒市府團隊，包括陳菊市長，是不是用點心來協助我這個提案和看法？市長，你是不是有個很好的看法？請簡單答覆就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剛剛張議員提到，鳳山有很多的景點，市政府在鳳山除了衛武營、大東文化藝術園區，再來是大東文化藝術園區對面，我們有 10 公頃公園的整頓工程，還有 228 公園，以及在鳳山我們最近整個地政局有一連串的重劃，這個差不多在二年內，整個鳳山都會改頭換面。

張議員漢忠：

市長…。

陳市長菊：

所以你現在說的景點部分，我私下再請教張議員，看看你到底是期待怎樣，鳳山的小吃也很有名。再來，有關停車場部分，對於這部分的停車場用地，現在還沒有開發，這個我都會請交通局來處理，所以我再請教張議員，你的期待和你大概的構想是怎樣，我們會很重視，鳳山我可以向張議員說，縣市合併後鳳山本來就和原高雄市連在一起，現在鳳山的市民朋友一定會感受到鳳山整個景觀、各方面條件都在大幅度的進步中，整個鳳山溪的整頓我們正在處理中，大約要二至三年才會好，簡單向張議員報告。

張議員漢忠：

我簡單的構想是鳳山的小吃很多，遊客一到三民路，用走的，沿路可以找很多伴手禮，吃吃米苔目、大腸、香腸應有盡有，讓鳳山整個街道像六合夜市這樣，用這個來代表鳳山的特色，這是我的構想方向。

主席（許議長崑源）：

特色小吃街，差不多是這樣嘛！

張議員漢忠：

朝美食街的構想。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康議員發言。

康議員裕成：

謝謝。議長是不是將我的時間和蔡副議長的時間，加起來一起算。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

康議員裕成：

謝謝議長。陳菊市長，以及所有市府團隊的局處首長，藉著蔡副議長的尾聲，看到高雄縣市合併之後，其實還是有一些高高不平的地方，我們也關心高雄縣過去的建議是否持續，但是在這麼繁複的合併過程中，我們期許市府團隊，根不能爛掉，而且皮要繃緊，所以今天很沉痛的想談一件案子，下一頁，有人向我檢舉，雄中教室的改建有問題，至於這問題是不是弊案，等質詢結束後，請政風處評估一下，這樣算不算是弊案，很沉痛的講這件事，也簡單向市民朋友做個報告。下一頁，整個雄中第四棟、第五棟教室的改建工程，從 98 年起一直施工到 101 年的 4 月 1 日，四、五棟教室才舉辦落成典禮，市長，那天剛好是雄中的校慶，你也去參加揭幕的儀式，一個工程做四年換了兩個廠商，延宕了很久，這中間還停工一年，請向教育局長你知道這件事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教育局長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這件事情還沒有了解。

康議員裕成：

我知道你是新來的不了解，但是中間停工了一年，看下一頁，正因為停工一年所以有舊廠商和新廠商的問題，舊廠商從 98 年開施工一直到 99 年 11 月 2 日被我們終止契約。因為他從 6 月就開始沒做，新廠商又從 100 年 5 月起開始決標，進場施工，中間還曾經變更設計，這二家廠商中間有停一年，問題產生了，舊廠商跑掉了，新的廠商要銜接下去做，我問新工處長，中間有沒有做會勘，也就是說舊廠商跑掉了，留下的工程那裏是做好了的，那裏還沒做好的，因為有關係接續新的工程要來做，請問新工處長，中間有沒有做會勘。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謝謝主席、謝謝康議員…。

康議員裕成：

簡單回答，有沒有做會勘？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有，我們有做清點。

康議員裕成：

有沒有做會勘？是不是現場會勘？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有做會勘和紀錄，是現場會勘。

康議員裕成：

是不是現狀會勘？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就是實際上他做了多少，我們都有拍照和紀錄。

康議員裕成：

不管有沒有合格你都有在會勘紀錄裏做記載嗎？不管有沒有合格的項目全部都有記載是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記載之後，我們回去判斷說有沒有估驗或有沒有檢驗，然後再列入清點的…。

康議員裕成：

好，你今天講的話前後要一致嘛！不然前後矛盾就會有問題！接著看下一頁，市長我很沉重來說這件事，因為很多人向我檢舉，做為執政黨的議員也不能昧於事實，所以一定要把市民的檢舉講出來，我要談的是鋁窗的部分，有人檢舉舊廠商跑掉後，留下來的鋁窗，已經做一半，鋁窗包含框和窗二項，框先裝上再安裝窗，所以包含框和窗，框他已經黏在混凝土上了，舊廠商跑掉了，所以不管第四棟教室、第五棟教室，他總共拋棄的金額大約 600 多萬；新廠商也繼續承包這個工程，他決標的金額大約 700 多萬，我們看下一頁，問題來了，舊有廠商總共做了 195 個窗，包含框和窗，以下所講的窗都包括這二項，雄中的二棟教室 1、2、3 樓都已經做了窗，總共 195 了，這 195 個窗戶的數字是新工處提供給我的，接下來新廠商從 7 月進去做，總共做 477 個，問題是那 195 個已做一半，框和窗都已經裝上去了，那 195 個窗戶請問新工處長跑到哪裏去了？有人檢舉新廠商繼續用那 195 個窗戶，還向你們申請 477 個，等於那 195 個的成本都省下來了，如果說這是事實的話，就是圖利廠商，請問那 195 個窗戶跑去哪裏去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 195 個窗戶，我們現場監造和督導人員都有逐一去看他把它拆除，然後更新。

康議員裕成：

你說拆除對不對？你先不要坐下，新廠商 7 月開始做風雨測試，測試合格後 7 月 12 日開始安裝窗戶，因為 4 樓、5 樓都還沒做，但 1、2、3、4、5 樓都要一起做，8 月時有人向我檢舉，我也向你們反映，在我反映完後，很可惡，令人質疑？等我反映完後，有人檢舉，你們才去把已經裝上去的那些框打掉。第一點質疑的是為什麼不是新廠商進去做時，就把那些裝上去的框拆除，為什麼要在本席反映之後，你才去拆除，有沒有奇怪的地方，是不是因為被發現了，才趕快彌補，這次新廠商是在 10 月底全部完成，我也曾經問你，這 195 個舊的窗跑到那裏去？你告訴我說 9 月起就已經拆除了，你也把照片給我看，但那只是框的部分，框有拆除的相片，那我問你窗呢？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部分…。

康議員裕成：

窗呢？你讓我看的是框拆除的部分，那窗跑去那裏呢？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清點時…。

康議員裕成：

清點時有沒有窗子。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清點時有窗框，但沒有窗扇，因為現場沒有那個東西，所以我不可能計價給他。

康議員裕成：

現場沒有那個東西嗎？人家有跟我檢舉，現場有留下來，所以你現場的會勘紀錄就是做假囉？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沒關係，議員指正的部分，我們可以請政風室來調查現場是不是有留下來。

康議員裕成：

現在毀屍滅跡了，怎麼查？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都有相關的照片留下來。

康議員裕成：

毀屍滅跡了，怎麼查？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把資料調出來跟現場紀錄做核對。

康議員裕成：

所以人家檢舉，你先坐下，我請教你窗框和窗子到底有沒被新的廠商繼續用，你知道嗎？兩家廠商都用同一家公司，同一廠商提供的鋁材，你知道嗎？是不是用同一家廠商所提供？就是說不管新的、舊的都向同家鋁窗公司買貨，是不是這樣？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康議員這件事，我會請我同事再查證。

康議員裕成：

不需要再查證，你給我的資料說你已經知道了，現在又說要查證，議長這騙人嘛！他給我的公文說是同一家公司的，現在又說要回去查證。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回覆議員的是，他現場已經全部拆除，然後有檢附照片給議員。

康議員裕成：

二家都是同一家公司嘛！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至於公文裡面我也有看過，我們沒有這樣子跟議員回答，但是…。

康議員裕成：

你沒有跟我說你知道，可是公文裡頭就是前面跟後面兩家廠商都是用同一家公司的鋁材，公司是同一個名稱嘛！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回去再查一下。

康議員裕成：

二個廠商用同一個公司名稱，你不知道那是同一家嗎？這樣你怎麼當處長？處長，這些鋁材後來你怎麼處理？你叫人家打掉了，打掉之後拿哪裡去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查過合約規定，我們要先通知原廠商領回，如果他不領回，我們就當做廢棄物處理。

康議員裕成：

什麼時候通知的？是在我質疑你之後才通知的吧！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時間我要查一下。

康議員裕成：

這個還要查，我早就跟你說要質詢這件事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有，但這個時間我還是要看一下。

康議員裕成：

從去年 9 月調資料一直調到現在，去年是因為總統選舉不想讓你太丟臉，已經給你半年的時間了，你還要再查？處長，鋁材算不算是有意義的東西？是不是？那你這樣子把它廢棄掉不需要做一定的法定程序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看建築師當時設計的計價方式。

康議員裕成：

處長，既然你把它打掉，當作廢棄物把它丟掉，有沒有紀錄？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同仁在相關的給我的資料跟回覆議員的資料裡面，都有寫說已經請新的廠商…。

康議員裕成：

你給我的資料沒有數量，只有提到請人家拆掉而已，請問數量多少？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數量的部分我會請同仁…。

康議員裕成：

總會有重量吧！鋁材作廢棄物處理，不能夠賣錢嗎？你沒有任何紀錄嗎？195 個耶！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回去再查。

康議員裕成：

什麼都查，已經給你查半年了，你那個沒有價值的回收嗎？不需要繳庫嗎？你讓人家載去丟棄，沒有數量、沒有金額，你在唬弄我。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沒有給他計價，這是原來廠的東西，…。

康議員裕成：

爲什麼不計價？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因爲廠商倒閉的時候，他已經拿到現場，…。

康議員裕成：

那你將來怎麼跟他結算？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也有通知他…。

康議員裕成：

新舊廠商，如果我們重新決標，超出來的金額不是要由舊廠來賠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是沒錯！…。

康議員裕成：

那你中間這個沒有結算的話，你將來怎麼賠？怎麼算責任的歸屬？官員是這樣當的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是！不是！我跟議員解釋清楚，原來的鋁框我們沒有給舊廠商計價，我們…。

康議員裕成：

爲什麼沒給他計價？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他試驗不合格啊！

康議員裕成：

試驗不合格怎麼可以裝了 195 個，試驗不合格，195 個是怎麼裝上去的？你的監工日報表寫，從 4 月 27 日開始一直裝鋁窗，包括窗框和窗子，一直裝，裝了 195 個，如果你試驗沒有通過的話，怎麼可以讓他裝這麼久？處長，到底是監工不實還是記載不實？有問題啊！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根據現有資料，第一個跟議員答覆說，這一批鋁窗市府也沒有花錢啊！

康議員裕成：

處長，你那三個月都在睡覺嗎？195 個窗戶裝上去，你不知道有試驗合格，現在告訴我試驗不合格，裝上去如果我不問你，最後是不是又變成試驗合格，如果他沒有倒閉落跑，那個是不是就試驗合格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工程的進度，有時候他安裝時，如果不合格我們就要他全部撤場，並不是不合格就可以安裝嘛！

康議員裕成：

已經裝了 195 個，你事後又拆除，你是不是浪費人民的錢？你沒有試驗合格就讓他裝上去。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沒有！他有部分尺寸合格，但是試驗有時候要試驗公司提的這個報告，…。

康議員裕成：

處長，安裝 195 個，監工日報表要不要寫？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到目前為止，他們是有寫，但是到最後要計價…。

康議員裕成：

你們要不要監督？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要！要計價的時候…。

康議員裕成：

你沒有想過這個合不合格嗎？那什麼時候才要檢查它合不合格？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合約裡面有規定…。

康議員裕成：

不要講這個，什麼時候才會檢查他合不合格？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他要請款的時候。

康議員裕成：

請款的時候才檢查合不合格，如果我是廠商我才不會那麼笨，到時候如果不合格，這些我不是還要重做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是，不是！有時候廠商爲了趕工…。

康議員裕成：

你不要跟我同時講話，等我講完你再回答，有廠商全部完工要請款了，才請你來檢查合不合格的嗎？這樣我不是瘋了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有些廠商爲了趕工他要求先安裝，我們現場的督導人員絕對會跟他說，

你一定要試驗合格才能請款。這個部分有時候爲了工程進度…。

康議員裕成：

既然這樣，你的監工日報表爲什麼沒有記載，還沒有測試合格，你要我拿監工日報表給你看嗎？要我現在就讓你丟臉嗎？你監工日報表是怎麼寫的？是寫測試合格呢！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但是我們最後把關還是，要估驗的時候我們一定要測試合格才會把錢付出去。

康議員裕成：

今天如果不是人家檢舉啦！如果不是他倒閉啦！會不會就 400 多個全部做好了才去做測試，然後我們就付款，那個測試是合法的嗎？那個測試有按照規定做嗎？會先做才測試的嗎？處長，新的廠商爲什麼先做測試？7 月 12 日就測試，他才進場施工，爲什麼？爲什麼你對二個廠商的標準不一樣？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要詳細再查一下，他的檢驗是有檢驗哪幾項？哪幾項沒有通過？這個過程我回去再查。

康議員裕成：

議長，我從 9 月問到現在整整九個月了。你還要回去查，我給你太多時間了。民進黨執政的高雄市不應該有這種情形，我很心痛，爲什麼要發生？要害死市長嗎？很過分！

市長，我向你報告，我當議員這幾年，我只要調新工處的資料，不管是什麼工程，只要早上我說要什麼資料，下午廠商就來找我了，那個廠商可能我不認識，也可能我認識，立刻打電話給我，馬上到我服務處說，議員，爲什麼要調我的資料？馬上就有壓力來，市府團隊是這樣子做嗎？處長，你可以直接跟我溝通啊！議員，你爲什麼要這個資料？而不是每次都叫廠商來我的服務處找我，或者打電話給我，昨天半夜兩點還有簡訊請我「手下留情」，我很佩服你的人脈這麼豐沛，可是我不可能屈服。我就跟他說抱歉，或許過去的處長不是蘇處長，但是新工處這樣的風氣不可取，每次我要索取資料，廠商就來找我，我也要了一份岡山一座橋樑興建過程的資料，我也認爲有問題，有人向我檢舉，我上午要資料，下午廠商就打電話來了，那個人我不認識他，如果我因爲調任何資料有人身安全的話，誰來負責？市長，這個部分請你回答，很過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康議員剛剛的質詢我很仔細聽，我對市府的團隊是「用人不疑、疑人不用」，我信賴他們的專業、信賴他們的操守，這是我做為市長在團隊之中…。

康議員裕成：

市長，我不是要你回答他們的操守，就是信賴他們才會讓他們坐上那個職位，但是不應該叫廠商來找我，這是什麼道理？

陳市長菊：

我現在就是答覆康議員，我認為所有的工程都是公開招標，任何的檢舉，議會都有權力監督，在監督的過程如果有康議員所說的情況，第一個，我會要求政風處介入調查，如果有任何的不法，我想毋枉毋縱。第二個，在工程的過程之中，我覺得新工處，不一定是處長，我們同仁在處理上，馬上就叫廠商對監督的議員打電話登門拜訪，我覺得這樣很不好，是沒信心、沒自信的做法，我覺得任何要監督，我認為都是應該的，歡喜接受每個人的監督，我覺得新工處這個做法，我們內部會檢討。我覺得未來對於高雄市任何的工程，都要透明、公開，接受監督。如果這個過程，新舊廠商交接的過程，有任何的弊端，這訊息是我今天才聽到的，我覺得政風處要介入調查。如果有任何弊端，絕不包庇。但是我覺得如果新工處的工作伙伴，有去要求，變成廠商去找議員，造成議員的困擾，在此向康議員說聲「對不起」。這部分，我們會檢討。

我覺得議會作任何的質詢時，不論局長或處長，都可以和議員溝通。因為今天市政府所做的任何事情，都是公共事務，可以接受監督。對於這部分，我覺得我們絕對應該接受監督。如果我們覺得，議員想要了解情況，我想你們可以跟議員說明，議員要質詢或私下要了解，我認為都是應該的，我們沒有不可告人的事，這是我一向的做法。對於康議員今天的質詢，我跟你說聲「謝謝」。

政風處立即進入這過程來調查，我希望新工處的同仁，也禁得起調查。這樣大家才會覺得今天這工程讓市民信賴，我感覺很重要的。所以我想跟康議員說謝謝；至於是不是弊案，就由政風處來調查，如果這個過程有瑕疵或什麼，我想我們一切攤在陽光下，依法行政，謝謝。

康議員裕成：

謝謝市長。我在找資料的過程，都跟我說：「無法提供。」這個無法提供，那個也無法提供，你們新工處是在學台電公司嗎？處長，請回答，你

們是學台電公司？讓小偷偷走了嗎？這個東西沒有，那個東西也沒有！結果，到後來我還是有法子找到，到底怎麼回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回答。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有些資料是需要整個工程完成之後，才有辦法提供給議員。我們在公文裡面，也跟你服務處的人員說明，不是我們不給議員資料，只是因為程序我們還沒辦法提供，所以我們就沒有提供給你，這點我要向你致歉。

康議員裕成：

我們看下一頁，還沒說完。市長，更嚇人的在後面！這四、五棟教室的改建過程中，有音樂教室的隔音門，它做了變更設計。我有一份資料，請議事組的人員拿給市長看。秘書長你也看一份好了，你也是工務局出身。小姐，把資料拿給秘書長吳宏謀。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送政風處沒用啦！

康議員裕成：

議長，先讓我說完嘛！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曾辦過半件事，一點都不懂！

康議員裕成：

很簡單，你一定看得懂，我都看得懂，議長怎麼看不懂？那是很簡單的事情，說起來真的很傷心。音樂教室的隔音門做了變更設計，請問處長，這件工程，你是不是有做變更設計？並且追加預算，有沒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當然在工程的施工過程，難免爲了需要…。

康議員裕成：

好，就是有。請坐下，不要說廢話。我向市民朋友報告，其中變更設計的部分是 D7 跟 D8，它寫鍍鋅鋼板加隔音材質，屬於第五項跟第六項。當然，它變更設計跟追加的部分，是很多個。我只是舉出其中兩個，第五項跟第六項，所以還有一、二、三、四跟七、八、九、十，這個部分追加了 130 萬的金額。

市長，你如果看手中這張小張的，這是變更設計以後追加的金額，我有用螢光筆註明起來，這就是投影片的部分。那如果要變更設計的話，我們就很想知道，原來設計的是什麼？秘書長，我給你的圖，有大圖跟小圖。請問，大圖跟小圖原先設計的是什麼？右下角註明了：「未完竣工程」所以這不是舊廠商的，這是新廠商決標的時候，所憑的圖說。

你是不是可以專業的站起來，告訴所有的市民朋友。哪裡變更設計了？有嗎？請秘書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秘書長，請答覆。

康議員裕成：

有變更設計嗎？大圖寫什麼？大圖寫在最後那張，大圖寫什麼？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大圖這邊，你有特別把鍍鋅鋼板這部分作標示嘛！

康議員裕成：

小圖呢？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小圖就是針對鍍鋅鋼板跟隔音材質，…。

康議員裕成：

好，這是原始決標文件之一，所附的圖說。也就是廠商要來決標時，他們看的圖就是這張。不管是小圖、大圖，寫的門就是 D7、D8，這兩個門，材質全部寫的是鍍鋅鋼板。秘書長我講的對不對？你起來回答。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我看這個圖是這樣子…。

康議員裕成：

我沒有變造噢！今天我如果變造，是要負法律責任的，這是他們提供給我的。請問新工處長，原始的圖，這兩張大圖、小圖統統是鍍鋅鋼板，你憑什麼要變更設計？你哪裡變了？還追加了 130 萬，不只呢！是 170 萬，爲什麼？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剛剛同事告訴我，這圖當然沒問題，但是我們在合約裡，除了圖說之外，還有單價分析表，那單價分析表…。

康議員裕成：

我知道你要講這個，你要說什麼我都有準備了。那他投標的時候呢？那標單上怎麼寫的，工程標單兼切結書這一份。我唸給法制局長聽：「投標

人對於工程契約的設計圖、施工說明書，以及相關招標文件，均已完全明瞭接受，願以總價 4,000 多萬來承包。」所以法制局長，這樣的切結書是不是告訴我們以總價決標？同時來承包的當事人，他也看過這本圖說，將來所有的爭議，都以這本圖說為主。這個切結書的內容，是不是告訴我們這個意思呢？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根據康議員剛剛的陳述，這切結書的內容，是這樣解讀沒錯。

康議員裕成：

所以它說投標人對於設計圖，完全明瞭接受。高雄的市民朋友，這個投標人，他已經看過這個圖了，這個圖上面也寫得很清楚，那兩個隔音門的材質就是鍍鋅鋼板啊！你不能因為那裡面的投標單，計價寫成鋁門材質，那是他們的事情啊！你每個工程都是這樣嗎？後面的單價，如果寫錯了，就以它這個為準，還可以增加錢，有這種道理嗎？請吳宏謀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秘書長，請答覆。

康議員裕成：

秘書長，到底是這份為主，還是那份為主？你今天要說清楚，全高雄的廠商都有聽到，這本為主，還是那本為主？這本寫錯了，可以增加錢嗎？那這圖就全是廢話？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跟康議員報告，在工程的施工當中，合約、圖說都很重要，就是合約文字內容的記載，包括裡面所有設計施工圖裡面的標示，都很重要。這裡面，當然以前長期都有爭議，就是說哪邊是優先？圖說有矛盾，哪邊就優先，這個我們在工程的施工當中，有些工程爭議的調處…。

康議員裕成：

我也知道你要講誰優先，我也去看了合約書，合約書是這個優先，而且大圖還優於小圖。剛才給你看的，第三張是大圖，第二張是小圖。萬一大圖、小圖有不一樣的地方，以大圖為準，我已替你想好答案了，我也知道你要怎麼回答，所以有疑問。請蘇處長回答，這樣變更設計追加 170 萬，不管是大圖、小圖，告訴我們的材質都是鍍鋅鋼板，你為什麼可以讓這家廠商追加預算？原本就是設計這樣的，他投標的時候寫錯了，那是他家的事，因為他已經說了，願意以總價多少來承包，那一部分是他自己要寫錯的，寫成木頭或是什麼的，那都是他家的事，就是以總價承包，你怎麼可以讓牠追加預算？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跟康議員報告，…。

康議員裕成：

我先問你，有變更設計嗎？原本的圖是不是就是這樣的？原本是不是就是鍍鋅鋼板的？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原來的圖及重新發包的圖都是這樣子寫。

康議員裕成：

都是鍍鋅鋼板，對不對？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第二件事情跟康議員報告…。

康議員裕成：

好，先停下來。既然都是鍍鋅鋼板，有變更設計嗎？有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就是剛剛我們合約裡面，除了合約的總價之外…。

康議員裕成：

你不要講合約書，講設計圖，我問你設計圖？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會牽涉到合約，因為可以變更一次。

康議員裕成：

先不要講合約，有變更設計嗎？變更設計的圖在哪裡，你告訴我？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是…。

康議員裕成：

寫錯是另外一回事，這是兩回事喔！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對，我現在跟議員解釋，這個圖原來發包圖及未發包圖都是一樣的，但是合約裡面有講到，有一些優先次序，這個部分，我們回去會請同仁把它釐清。

康議員裕成：

不需要釐清，很清楚。我問你有沒有變更設計？原先是設計鋁門的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圖說是寫鍍鋅鋼板的。

康議員裕成：

你准他變更設計的時候，你沒有去翻閱原本的圖是長什麼樣子的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基本上我們有審核的程序，絕對不會說…。

康議員裕成：

審核程序時，沒有看到原來就是鍍鋅鋼板的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部分還有合約的適用範圍…。

康議員裕成：

怎麼樣上下其手？這種話是很沉重的，我相信是不會。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部分我可以跟議員報告，我們沒有上下其手，只是合約上的認定，如果真的是像康議員講的這部分，當然，我們會改正。

康議員裕成：

我問你，哪裡有變更設計？你告訴我，還有新的一本嗎？有比這本更新的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的合約不只是圖而已，還有單價分析表、總價表，在合約裡面有完整的敘述。

康議員裕成：

不要「唬弄」我，你的切結書說，願以總價 4,000 多萬來承包，這不是寫假的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是，我們在總價承包裡面…。

康議員裕成：

那下次我也會這樣，先寫 4,000 多萬，明明本來的設計圖是鍍鋅鋼板，我先寫木頭門，到時候再說不好意思！我的木頭門跟你的設計不一樣，我再來變更設計，這樣可以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跟康議員報告，…。

康議員裕成：

這樣可以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合約裡面有規定，如果圖說相互矛盾，也可以去做變更，跟標單有相互矛盾，也可以變更。雖然是總價承包，但是合約上有這樣的規定。

康議員裕成：

問題是圖說沒有變啊！圖說也沒有矛盾啊！哪裡有矛盾？你說啊！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他的標單跟單價分析表確實有不符的地方。

康議員裕成：

那是他的事啊！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所以這部分…。

康議員裕成：

這樣叫變更設計嗎？你再說一次，這樣叫變更設計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現在講的部分是在單價分析表裡面，…。

康議員裕成：

我沒有跟你講單價分析表，那是他家的事，他以總價那麼多來承包，就是要那樣的品質。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整個合約是要一起看，不是只看總價承包。

康議員裕成：

我再問你，你的變更設計在哪裡？寫錯的有寫錯的法律程序，他可以說那部分有錯誤，但是有變更設計嗎？我就問你這句話就好了，你那一張不是寫變更設計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對，但是變更設計在我們的合約裡面，不僅是圖說而已。

康議員裕成：

請問？吳秘書長把這張給他，這張不是第一次變更設計嗎？請吳秘書長給他，這不是你的變更設計、還有議價單嗎？這個變更設計，哪裡變更了？我請問你，眼鏡戴起來，我等你。這哪裡有變更設計？我問你。寫錯是另外一回事喔！寫錯了也有法律程序可以去另外處理喔！有變更設計嗎？騙我不識字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在合約裡面的變更設計，不僅是圖說而已，包括單價分析，還有議員剛剛指證的，如果有文字錯誤，這個都是屬於變更設計的範圍，它並不是很狹隘，只有圖說的部分。

康議員裕成：

圖說沒有變更設計，你騙高雄市民嗎？這本根本沒有變更設計。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是，整個合約上的變更設計他有定義。

康議員裕成：

這樣子，你是告訴所有的高雄廠商，不管圖說寫甚麼材質，或者隨便寫寫，寫便宜一點，將來還可以加錢變更設計，你告訴我，這樣可以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樣是不行。

康議員裕成：

爲什麼他可以？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案子因爲有記載鍍鋅或鋁料不符的地方，當然目前看起來…。

康議員裕成：

你到現在還在幫廠商講話。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跟廠商沒有任何關係。

康議員裕成：

你可以跟我說，確實有疑點，回去查啊！可是沒有？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說…。

康議員裕成：

剛剛問你的事情都說要回去查，只有這件事情，你突然變得很清楚。我剛剛問你的，你都不清楚，都說要回去查，只有這一件突然變得很清楚，還替他們解釋，很行啊！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好意思，議員，是不是容許讓我講一下，我剛剛也講，如果這邊的程序與議員指證的不符，我也會回去請政風單位來查，我剛剛也有講這句話。

康議員裕成：

需要用到政風單位來查，我覺得很心疼，你知道嗎？我相信陳菊的市府團隊是不會出錯的，我相信民進黨執政的高雄市政府是一流的！我真的講得很傷心，請坐下。

雄中第四棟、第五棟教室的改建工程，確實疑點重重，不只是這個，我如果再講下去，我自己會很難過，甚至原先的設計都預留伏筆。我把第一

次舊廠商的圖說也拿出來看，他故意弄得很奇怪、故意弄得很矛盾，是不是在預留伏筆？我點到此為止。市民相信市政府、相信陳菊的團隊不應該有這樣的事情，請市長回答，我真的很沉重。民進黨執政不應該是這樣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民進黨執政或是我當市長，我對於我們同仁的基本要求是非常的清楚，清廉是應該的，不必誇獎，我剛說過，這個過程剛剛康議員把整個理由很多，把這個過程之中有人檢舉，中間有疑點，這個牽涉到工程的專業，我覺得今天市政府應該交由政風處，如果調查有疑點，政風處當然依法處理、移送法辦；如果沒有，當然要還給我的同仁清白。我還是非常感謝康議員，今天勇於把市政府做得不夠，或者市政府在過程中做得不好、有弊端或是受人懷疑，我都感謝康議員的指教，我覺得我們有責任把整個事情的疑點釐清，讓我們的市政都是在陽光下，公共事務及公共利益都接受議會的監督，這部分我們的態度非常的清楚，我非常謝謝今天康議員的指教，我們新工處在任何的過程之中，我請政風處陳處長趕快澈底清查，毋枉毋縱，我絕不包庇，基本上我信賴我們的同仁，但是在這個過程之中，他必須經得起政風的調查，我們依法行政。我在這裡跟康議員謝謝，如果這個過程處理的不是很妥當、不是很好，我們新工處的同仁對於議員，尤其是廠商去找議員，我覺得非常的不適當，這個部分我再度地重申，如果議會對我們任何工程、任何大小事務的監督，我覺得不應該讓廠商施壓，有任何的問題，我覺得相關首長應該承擔責任，跟議員說明，絕對不適合通知廠商，或者要廠商去找議員給議員壓力，這個做法我絕對不接受，這個過程我們內部也會檢討，再次跟康議員說謝謝。

康議員裕成：

謝謝市長。跟議長報告，李永得副市長有跟我請假，12 點要先離開，等一下是否 12 點一到，讓他先離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

康議員裕成：

他要去台北參加會議，對高雄也有爭取福利的機會，所以要讓他先離席，謝謝議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12 點到了，現在先離開。

康議員裕成：

你的問題就下次再問。李副市長，剛才講這麼沉重的話題，接下來想要跟所有的市府團隊討論一下，比較感性一點的題目。看下一頁，高雄市這幾年民進黨執政後，變得非常漂亮，大家都說我們很幸福，但是我期許的是市府團隊應該要更加強高雄市文化內涵的提升。文化內涵提升的前提需要對高雄市有一定的認識，我們高雄市到底官員認識了多少？那高雄有沒有什麼美麗的傳說，先考一下，知道這是什麼樹的舉手，沒有人知道啊！高雄市常常看到這個，議長常常看到這個對不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知道啦！只有一個，說一下啦！順便介紹一下。

康議員裕成：

跟市民介紹一下，我們市民常常看到這個，這個現在正盛開。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介紹一下，很漂亮。

養護工程處許副處長瑞娟：

這個樹是大花紫薇。

康議員裕成：

好，請坐下。下一張，這個也常常看到，種在地上的，有人知道這叫什麼嗎？不會又是你吧！來。

養護工程處許副處長瑞娟：

這個是天使花。

康議員裕成：

你是副處長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許副處長瑞娟：

是。

康議員裕成：

你乾脆不要坐好了，就繼續站著。下一張，這個是黃色的小花，下一張。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叫研考會主委看一下。

康議員裕成：

好，請你坐下。下一張換研考會主委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答覆一下，不然怎麼研考？

康議員裕成：

下一張，這張不要，這是鐵刀木。下一張，這文化中心很多。不好意思，我技術不好沒有照很清楚。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不是很清楚，但應該是阿勃勒。

康議員裕成：

是阿勃勒。

主席（許議長崑源）：

後面告訴你阿勃勒，你就說阿勃勒。

康議員裕成：

再下一張，議長，我們議會前面有這個，橘色的花，種在地上，議長你有看到嗎？很漂亮，對不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很漂亮。

康議員裕成：

誰知道這是什麼花？沒人知道，名字很漂亮，議會前面，種兩排哦！國泰路上面。再下一張，副議長你剛才講的，高雄縣的縣花——扶桑，朱槿就是扶桑，但是朱槿是紅色的，就是我們小時候常常把頭黏在鼻子上的，那叫做朱槿，是紅色的。這是粉紅色的朱槿，其實也就是扶桑，它還有一個很好聽的名字，它還叫什麼名字？粉紅甜心。這也是我們議會前面，議長，議會前面兩排都種這個，很漂亮。我考這個主要的目的就是，要知道高雄市市府官員，到底對高雄市認識多少？基本上，種在高雄的花或樹，大多數你們都不知道叫什麼名字，很可惜！那高雄到底有沒有什麼美麗的傳說呢？下一張，文化局長史哲，請你說一則跟高雄有關的傳說，講名字就好。譬如說講…。

文化局史局長哲：

林道乾。

康議員裕成：

講故事名字，不要講故事內容。

文化局史局長哲：

譬如海盜林道乾。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沒聽清楚，講大聲一點。

文化局史局長哲：

譬如說明朝時候的海盜林道乾，來到柴山的故事，這個都是。

康議員裕成：

你講的林道乾是一個海盜，他把 18 籃半的金銀珠寶藏起來，結果被人家追趕的時候，他跑走了。所以金銀珠寶藏在高雄市的某一個地方，藏在哪裡？民政局長你知道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康議員裕成：

很好猜。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猜啦，其實我不是很清楚，是不是柴山？因為我剛剛聽文化局長講。

康議員裕成：

我們柴山的故事很多，包括海盜林道乾藏了 18 籃半的金銀珠寶在柴山。下一則故事，寶劍。我為何要講寶劍，為什麼高雄港是一條線，一個港跑進來。高雄港的兩旁，一個是柴山，一個是旗后山，怎麼會那麼剛好兩座山中間是一個港，這也有一個很美的故事。這個故事也請文化局長來回答，為什麼？跟寶劍有關。

文化局史局長哲：

傳說是應該觸怒天神，因為時間不對的關係，所以明朝的軍隊將他包圍。

康議員裕成：

包圍誰？

文化局史局長哲：

林道乾。

康議員裕成：

是林道乾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所以中間發生劈出高雄港的故事。

康議員裕成：

好，我來說給市民朋友知道，剛才那個海盜叫林道乾，在明朝時，因為有人追趕他，所以就跑出去，但是將金銀珠寶留在柴山，人要跑出去，旗后山與柴山剛好將港口封住，他無法出去，但趕著要出去，就用寶劍對旗后山與柴山劈下去，結果旗后山與柴山就分開，他就順利跑出去。這就是

我們高雄港的故事，也是柴山的故事，也是高雄的故事。我們高雄有很多很美的故事，包括這個會期有聽到蕭永達議員所講的，228 事件中高雄中學的自衛隊，扮演了族群融合的角色。這樣感人的故事，竟然過去是沒有被流傳下來的，過好幾十年後，我們知道這個故事，高雄中學自衛隊能夠保護外省人，一個展現族群融合的故事，現在才漸漸被傳開來。我很擔心，高雄有這麼多美好的故事，可能在座的官員你們也都不知道。我們有沒有必要讓高雄這些美麗的傳說，繼續流傳下來，而不是像現在可能官員都不知道。所以再考問下一個問題，下一個故事，半屏山也有故事，為什麼它是一半，另外一半到哪裡去了？誰會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在大陸啦！大陸也有另外一個半屏山，真的，這不是假的。

康議員裕成：

議長很棒，果然是議長。傳說很多，也可能是不同的答案，我們把各種傳說讓大家知道。剛才副議長說雷公劈走了，有這麼多傳說，議長你說跑到大陸去，那是第五個傳說，我也寫不下去。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但是這是真的事，不是亂講的。

康議員裕成：

好，那你的要排第一，我們這些排第二，跑到中國大陸去了。有這麼多傳說，可是我們平常都沒有在講，我們這麼美麗的城市，這麼多美好的故事，我們不要只是一個打扮漂亮的城市，一個打扮漂亮的城市也要有內涵。就像一個漂亮的小姐，如果沒有氣質、沒有內涵，只是虛有其表而已，那高雄不應該做這樣的城市。我想問教育局長你有什麼看法嗎？怎麼樣讓高雄這些值得傳頌的美麗故事，在我們中小學的學生裡面能夠傳頌。我講了這十幾分鐘，你有 idea 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這些故事相當的好，我們國小開始一年級都有一節本土教育的課程。

康議員裕成：

那本土教學裡面，會講高雄的故事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其實我們高雄市都有編類似這樣的故事，甚至一些鄉土的歷史、鄉土的自然、鄉土的社會。我想這些故事如果傳說…。

康議員裕成：

我是問你有沒有規劃高雄市的中小學生來講高雄的故事？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這些故事很有價值要來繼續推廣。

康議員裕成：

你會做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會。

康議員裕成：

明年你會做嗎？還是今年就要做？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已經有的持續做，沒有的補上去。

康議員裕成：

什麼叫做已經有的？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這些故事…。

康議員裕成：

我不是說已經有的故事，故事太多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

康議員裕成：

我手中，來 camera 照一下。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

康議員裕成：

我爲了講這個質詢，讀這麼多高雄的故事，還不包括網路上的故事喔。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所以真正佩服康議員，我覺得我除了看公文以外應該也要來看這些書。

康議員裕成：

很有趣。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來瞭解高雄這些故事。

康議員裕成：

真的很有趣。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很好。

康議員裕成：

我們中小學生如果不知道這些故事真的很可惜。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其實在國外，他們都會有一些故事來啓發孩子，所以我覺得本市先人這麼多故事，當然有教育意義的應該納入我們的教育課程中，讓孩子感覺對他生長的地方有感情，我覺得感情這個情義的教學是應該教給我們的孩子，我覺得很好。

康議員裕成：

好，請坐下。這本傳說高雄，市府出版的，看過的舉手，我去圖書館借的，95 年到現在，我是第七個借這本書的人，除了文化局長看過以外，這本是新聞處發行的，很棒而且很簡單，孩子都能讀，又這麼漂亮，但是放在圖書館那麼多年，95 年放到現在，放幾年了？六年了，我是第七個借這本書的人，上一次借這本書的人是 99 年，兩年前。這麼漂亮，小孩子都能讀的書，爲什麼不繼續讓我們的孩子看？新聞局長，請你回答，你對我剛剛那樣子的發想，我們高雄市新聞局局長，你的任內有出過什麼書嗎？

新聞局賴局長瑞隆：

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來進行，包括在我們的畫刊或是在我們一些的平台，甚至是在我們的一些節目上，我們持續來推高雄的故事，這個部分我們回去會再來研議辦理。

康議員裕成：

就這樣而已嗎？你的任內有出過書嗎？

新聞局賴局長瑞隆：

我們…

康議員裕成：

這本也是，這一本王志誠出的，王志誠當局長的時候出的。

新聞局賴局長瑞隆：

我上任一年半的時間，目前是沒有特別的出…。

康議員裕成：

這一本啊，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策劃出版的，這些都是，每本都寫。這是寫紅毛港的故事，也都寫得好棒，你看都好漂亮，都這麼漂亮，都很簡單，兩頁就一個故事，我們高雄有這麼多美的故事，爲什麼我們都不出去

講？

新聞局賴局長瑞隆：

這個我們會再來研議辦理，因為這一年半確實目前沒有特別的出版相關的書籍，那我們會來研議辦理。

康議員裕成：

好，我再拿另外這一本，這本書是民間寫的，他寫再見東京，書名叫做「再見東京」，可是他講的是什麼？他講的是 1949 年從中國大陸來的一位外省伯伯在台灣碰到的事情、發生感人的故事，這個故事一共有四本，當初是人家請他來寫的，大概是像徵文之類的活動，看了也很感動，這也是一種族群融合的故事，就看一位外省伯伯來到高雄發生了哪些事情，他寫下來這本書，有些當然是有添油加醋，但是基本架構就有這些人，也有人替高雄做這樣的事，高雄這樣的一個城市，我們不斷地講他幸福、我們不斷地講他是很美麗，我很期許這麼美麗的城市要有一個漂亮的內涵；而我們文化內涵包括高雄的價值在哪裡，我們想要告訴高雄市民的這個傳說是不是能夠展現高雄的價值？請文化局長就剛剛那幾則故事，你可以告訴我們，高雄的價值在哪裡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誠如康議員所講的，一個幸福的城市、現代的城市，重要的是他文化的內涵，高雄市坦白講也是一個年輕的城市，所以我想不管是早期的傳說，日據時期包括近代各式各樣的故事，我們都盡量希望能夠發掘，用各式各樣的藝術形式來呈現，這個是我們在努力做的，我想高雄很重要的內涵應該是台灣做一個海洋的國家，高雄應該可以有別於台北，呈現出台灣另外一種台灣的人情面貌跟價值，謝謝。

康議員裕成：

好，很好，做為一個海洋城市，這個海洋城市因為他有港，必然比台灣其他的城市早一點接觸西洋文化或者是南洋文化，那這個城市的發展過程中像高雄就有這樣的故事，我們看旗津的那個故事，紅毛醫生，紅毛仔醫生，曹公圳都有故事。副議長，曹公圳也有故事吔。高雄也有很多舉人，等一下來問一下教育局長，高雄有沒有舉人？來，看旗津的故事——紅毛醫生，旗津人講一句話：「馬醫生來嘛沒法度。」，馬醫生來了，也沒辦法，就是說已經沒法度了，已經嚴重到無可救藥，所以旗津人講馬醫生也沒法度，黃昭輝處長，馬醫生是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答覆。

康議員裕成：

你來回答一下旗津有什麼故事？你一定講得很好，來。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1865年從英國來的第一位宣教士，他是醫生。

康議員裕成：

他叫什麼名字？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馬雅各。

康議員裕成：

是不是在台灣長老教會的宣教士第一個來到台灣的人？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我剛剛說了。

康議員裕成：

那也是台灣第一個接觸西洋文化的地方，是不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馬雅各到台灣的時候，最主要是有兩個，第一個是醫療；第二個是教育。所以台灣人第一次接觸到西洋文化就是那個時候。

康議員裕成：

所以旗津馬雅各醫生的故事不是很多人知道，可能因為我們議會需要走動團契，我們這些議員都會爭取說我們想要一個馬雅各紀念館，我們想幫馬雅各醫師——第一個來台灣的西洋醫師、第一個來台灣宣教的長老教會宣教士、第一個來台灣做東西文化交流的醫師，他叫馬雅各，他對台灣包括對高雄有這樣的貢獻，可是並不是所有的高雄市民都知道。請問衛生局長，你知道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知道，他後來有到台南那邊。

康議員裕成：

那你認為在高雄的醫療史上，他佔有什麼樣的地位？或者是在台灣的醫療史上佔有什麼樣的地位？你曾經去講這樣的故事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是有更多的等於說醫界的前輩講這些故事，我們是聆聽者，不過看過他的一些故事，也知道說當初西洋的醫學進來跟漢醫之間的一些互動，最後

民衆才慢慢接受，也成爲台灣西方醫療教育開始的發軔者。

康議員裕成：

這是進入台灣的第一個醫生，在高雄，請坐下。來台灣的第一個醫生是從高雄進入的、旗津進入的，所以旗津在當時是多麼重要的城市，但是漸漸被我們遺忘了，在高雄的一個角落漸漸被我們遺忘了，可是當年它是這麼重要的一個地點。我要問教育局長，高雄有舉人嗎？高雄曾經出過舉人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有文舉人卓肇昌。

康議員裕成：

還有呢？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武舉人麥朝清。

康議員裕成：

他們曾經在我們小朋友的傳說裡頭被敘述著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想跟康議員報告，真的非常欽佩康議員，我對高雄這些故事真的很感興趣，我覺得這些故事…。

康議員裕成：

因爲你台南來的啊，你一定不瞭解。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是阿蓮人，但是的確有這麼多的故事過去都還沒有注意，所以我非常樂意來蒐集這些故事，然後把它編輯給我們的孩子來閱讀，甚至鼓勵我們老師來講這些故事，把我們的教育意義融在這些故事裡面，讓我們的孩子瞭解高雄有這麼多偉人，還有我們的先賢可以來值得學習的，我想這是非常有意義的一件工作。

康議員裕成：

他們不一定是偉人，但是他們或許有一些事蹟是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

康議員裕成：

愛河的故事最常被講，我們到愛河的那一張，愛河的故事最常被講，到底愛河的名字是怎麼來的？大家都知道愛河的名字是怎麼來的，就是有一對男女殉情跳到愛河裡，結果有人死掉了，很可惜、很悲傷的一個故事。

結果一個記者不小心以為這條河叫愛河，因為旁邊正好有個看板，寫愛河渡船頭之類的，所以他就以為這條河是愛河，其實這條河不叫愛河，從此這條河就被叫愛河，這是一個悲傷的故事也是一個美麗的錯誤。可是觀光局長，應該問交通局好了，愛之船上，等一下觀光局長一併回答，愛之船上的廣播，我那天去聽，都沒有講到這個故事，好可惜。為什麼愛之船上的廣播只會介紹這是法院、這是音樂館、這是什麼碼頭，這裡之前是七賢國中，這是立德棒球場，這座橋是什麼橋。他為什麼都不講故事呢？請交通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交通局長，請回答。

康議員裕成：

你聽過愛之船上的說明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的確我們愛之船的導覽是以城市建設為主，我覺得一些浪漫的故事可以放在裡面。我覺得這部分以前文化局有提供我們一些資料，但是最後整理到導覽的時候，這方面有被省略掉。

康議員裕成：

觀光局長，那你有什麼想法？在你行銷高雄的過程中，這麼多美麗的故事，值得被傳誦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觀光局許代理局長傳盛：

我想剛剛講的這些故事都值得做更好的形象包裝來宣導，特別是剛剛建議的這個愛之船。本來我沒有想到愛之船可以給它一些音樂或是類似這樣的導覽，給它一些不一樣的感受，這部分我們回去馬上做一個研議。

康議員裕成：

好，不要等到議員質詢的時候才研議嘛，高雄有這麼多美麗的故事。文化局這幾年有任何留下來的東西嗎？現在新聞局已經從處變局了，對於高雄的這些美麗故事，你盡過力嗎？我先把麥克風交給副議長，最後我希望市長能針對我剛剛的高雄故事來回答。我期許我們每一年都挑一個故事，今年就是 228 雄中自衛隊的故事，明年可以來講柴山的故事；不管辦徵文比賽、演講比賽，或者是你們在電視上打的形象廣告，都可以把高雄的故事帶進去。我這樣的建議不曉得是不是具體可行，但是我們有這麼多美麗故事都不記得要講，真的很可惜。等一下請市長來回答你可能將來針對高

雄的故事，你想要怎麼推動，讓大家都知道。讓全台灣，甚至是全世界的人都知道高雄不只是美麗，還有更多美麗的故事。把時間給副議長。

蔡副議長昌達：

很不好意思讓議長、市長及市府團隊兩個小時都沒有休息。我簡單地說一下就好，有關我們的市花，比如台北市是杜鵑花、新北市是茶花、台中市是山櫻花，請教教育局長，台南市是什麼花？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畢業的時候大家會看到的鳳凰木。

蔡副議長昌達：

對，鳳凰花。現在高雄市的市花要遴選一下，因為木棉花所散發的物質，讓我們在呼吸的時候對肺部跟氣管不好，所以合併後我們的市花還沒選出來，我也希望觀光局長到時候市花要遴選一下，以上報告完畢。

康議員裕成：

市長，針對高雄市的問題請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康議員提醒很多高雄市民高雄市現在有山、海、河、港，不只是美麗，也是有深度、有歷史的發展、有文化的背景。所以康議員剛剛提到有很多高雄的故事，第一、我希望未來觀光局文化觀光列車，我們有很多優秀的導覽。這些導覽員應該做這些故事最好的傳播者，我覺得我們在導覽員的訓練過程中要讓他們知道，如果到鳳山，有哪些鳳山比如曹公圳的故事；遊愛河時可以告訴他這裡有很多美麗的愛情故事，雖然悲傷但是有讓大家感動的過程；還有柴山仍有十八籃的金銀財寶現在還不知道在哪裡等等，我想這個我都願意透過所有文化、觀光，包括教育部分，因為我覺得我們對很多本土教育還可以對我們的故鄉高雄有更多認識，從故事中就是認識自己的土地最好、最直接，同時讓人非常印象深刻的方法。所以我會覺得這個意義都非常好，我覺得今天康議員的很多故事，說了很多，我覺得未來文化局、新聞局、教育局、觀光局都要對於高雄很多的內涵、深度，以及代表高雄的價值，都有責任不斷地傳播，不斷地讓市民朋友知道高雄是一個很多元、有趣，而且高雄有很早的文明，也是第一個和西方接觸的港口。我覺得將來藉著各種不同的傳播，讓市民朋友更熱愛、珍惜高雄。

康議員裕成：

議長，我跟蔡昌達副議長質詢到這裡結束，謝謝市民朋友的觀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市長，我還記得你第一次當市長，應該是第一次總質詢我就向你建議過了，說愛河是高雄的代表。不知道你還有沒有印象，愛河五座主要大橋，對不對？我說愛河五座主要大橋，五座各有不同造型，那時候我記得還是蕭裕正當環保局長，我有向你建議過說五座大橋，五個靈魂、五個故事，如果編起來的話很美麗，你也說這個建議很好，你們會評估。過了一年我又問你，你說要興建了，結果現在已經過了四年，五年了也還是沒有結果。我覺得你好好評估一下愛河，還有這五座主要橋樑，拉高後，然後還有五種造型、五個故事，這會很精采的，真的，你研究看看。研考會主委好好研究一下。

再說到市花，我個人建議豔紫荊，豔紫荊很漂亮，樹也很乾淨，你看議會對面那叫羊蹄甲，都是同科的。羊蹄甲會掉葉子，豔紫荊不會掉葉子，而且葉子比較大也很乾淨，花期一年約七個月，開整片真的很豔麗，你研究看看。

今天市政總質詢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12 時 24 分）。